

connecting
people



HENGXIN
TECHNOLOGY
亨鑫科技

年度報告 2010



目錄



公司簡介	1
五年財務概要	2
財務摘要	3
財務比率和業績	4
主席致詞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持續關連交易	15
董事局	16
主要管理人員	19
公司資料	20
企業管治報告	21
財務報表	35
股權統計數字	92
主要股東	9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94

公司簡介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亨鑫科技」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領先中國的移動通信用射頻（「射頻」）同軸電纜系列產品製造商之一。

我們的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隨著新生產廠房建成，我們現時的全年總產能約為148,770公里的移動通信用射頻同軸電纜。

本集團在中國採納了一套戰略性區域銷售系統，向一批長期穩定的優質客戶，包括中國的主要電信營運商（如中國聯通、中國移動、中國電信）及主要電信設備製造商提供服務。除中國外，本集團的產品亦出口至主要位於亞洲大陸的國際市場。透過我們在印度的全資附屬公司，我們於二零一零年開始確認對當地電信營運商的銷售。

根據移動通信用射頻同軸電纜的銷售量，我們一直是中國這一市場的領先者。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新交所」）主板上市，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香港聯交所」）主板雙重第一上市。

產品組合

移動通信用射頻同軸電纜系列（「射頻同軸電纜」）

- 在天線與基站設備之間傳輸高頻信號。用於戶外基站無線信號覆蓋，系統與建築物戶內無線信號覆蓋系統。
- 傳輸高頻信號，旨在通過分佈於整條電纜的連續的微小天線原件發射信號至其周邊環境。用於鐵路、高速公路、隧道、地下停車場、電梯及高層建築物內的信號覆蓋系統。

電信設備及配件（「配件」）用同軸電纜

- 微波通信系統、無線電廣播無線系統及空中／海上雷達系統內的信號傳輸。
- 用作基站無線信號覆蓋系統的配件。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述如下，乃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業績					
收入	1,183,131	1,615,265	1,214,179	962,824	787,629
銷售成本	(961,470)	(1,302,579)	(988,960)	(752,769)	(599,058)
毛利	221,661	312,686	225,219	210,055	188,571
其他收入	15,292	7,557	7,405	5,976	4,3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841)	(82,768)	(48,530)	(35,681)	(26,054)
行政開支	(36,256)	(35,142)	(30,459)	(28,113)	(26,969)
其他經營開支	(10,404)	(7,390)	(8,368)	(7,894)	(1,115)
財務費用	(9,723)	(16,013)	(21,743)	(23,764)	(18,195)
除稅前溢利	124,729	178,930	123,524	120,579	120,547
所得稅開支	(22,174)	(29,064)	(16,781)	(13,880)	—
純利	102,555	149,866	106,743	106,699	120,547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249,548	1,365,788	1,058,187	866,214	877,891
總負債	(396,839)	(690,124)	(526,909)	(430,745)	(530,937)
	852,709	675,664	531,278	435,469	346,9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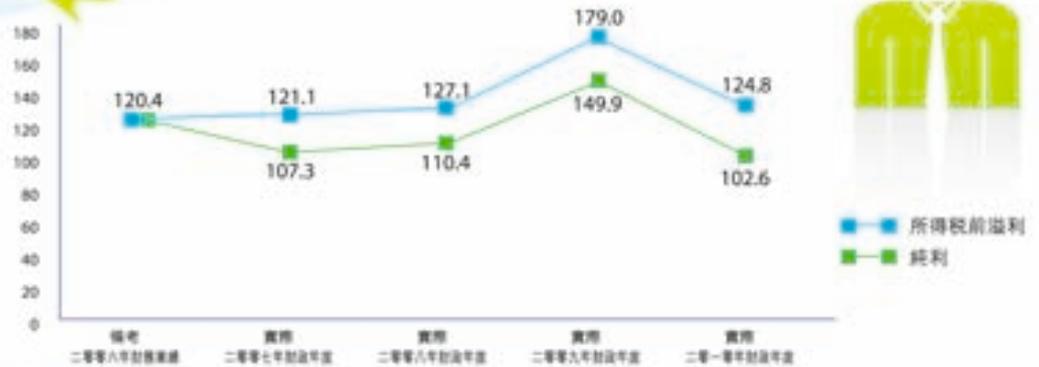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利潤率



財務比率 和業績

財務表現	單位	二零零六年 財政年度	二零零七年 財政年度	二零零八年 財政年度	二零零九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零年 財政年度	
收入	人民幣千元	787,629	962,824	1,214,179	1,615,265	1,183,131	
毛利率	%	23.9	21.8	18.5	19.4	18.7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120,547	120,579	123,524	178,930	124,729	
所得稅	人民幣千元	—	13,880	16,781	29,064	22,174	
純利	人民幣千元	120,547	106,699	106,743	149,866	102,555	
財務狀況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346,954	435,469	531,278	675,664	852,709	
財務比率	附註	單位	二零零六年 財政年度	二零零七年 財政年度	二零零八年 財政年度	二零零九年 財政年度	二零一零年 財政年度
每股盈利		人民幣仙	35.9	31.8	31.8	44.6	30.4
每股資產淨值		人民幣	1.03	1.30	1.58	2.01	2.53
總權益回報率		%	34.7	24.5	20.1	22.2	12.0
債務／權益比率	a	%	64.3	17.7	15.2	4.1	(24.3)
利息覆蓋率	b	倍	7.6	6.1	6.7	12.2	13.8
流動比率	c	倍	1.5	1.8	1.8	1.7	2.2
貿易應收賬款 週轉天數		天	118	179	151	147	212
存貨週轉天數		天	27	45	41	43	60

- a 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
b 利息覆蓋率 = EBIT(息率前盈利) / 利息開支
c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主席致詞

各位股東：

二零一零年，亨鑫科技邁進一個新里程，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第一雙重上市，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95,000,000港元。

上市為一項策略性舉動，隨著我們持續推走向國際的計劃，在新加坡和香港的雙重上市地位將進一步鞏固我們於移動通信業的聲譽。最近上市籌得的所得款項亦將有助我們實現增長計劃，尤其是在產品組合多元化及擴大海外銷售網絡方面。我們相信，這些計劃都會令我們壯大，更有實力擊敗競爭對手。

年度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儘管激烈的競爭令經營市場不景，我們

仍能在銷售下降的情況下獲得盈利。我們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億元，二零零九年則約為人民幣16億元。收益下跌約26.8%主要由於電信營運商削減開支，因而影響我們的射頻同軸電纜及配件的需求以及平均售價。

基於以上原因，我們的毛利及純利分別減少約29.1%及31.6%至約人民幣221,700,000元及約人民幣102,600,000元。

雖然我們無法控制影響大範圍經營環境的外在因素，但我們專注於能發揮影響力的範疇以鞏固我們的營運。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展開進取的成本控制計劃，包括透過收緊製造工序及物流協調降低成本，以及更嚴格挑選可按最合理價格和最優惠付款條款向我們提供最佳服務的供應商。

如我們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宣佈，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將現有射頻同軸電纜的產能再提升40%，即增加36,000公里的產能，已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投產。未來，我們將繼續提升生產線的使用率以達致更高生產效率及規模經濟效益。

主席致詞 (續)

因此，即使售價持續受到下調壓力，但我們二零一零年的毛利率仍然相對穩定，約為18.7%，而前一年則約為19.4%。

股息

為答謝一直忠心信賴亨鑫科技的股東，董事會建議派發第一次及末期免稅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0.0077新加坡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抖擻精神迎接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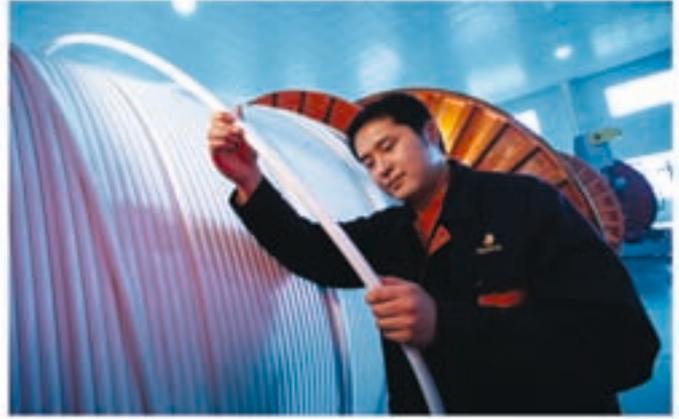
我以主席身份保證，二零一零年較遜色的業績並未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反而令我們抖擻精神，能夠以前所未有的上佳狀態迎接未來的挑戰。

雖然原材料價格波動、外匯波動以及信貸市場不明朗均可能在不同方面對我們的業務造

成影響，但我們深知業務不能一成不變。我們需要在深思熟慮後審慎地冒險壯大業務。

第一步是謹慎地以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促進增長。我們在香港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41,400,000港元已預留作令產品更多元化的資金（包括推出天線），另外約27,600,000港元將用作推出高溫線。迄今，本人可欣喜地告訴閣下，如無出現不可預計情況，我們將如期於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建成生產高溫綫的生產線，並於第二季投產。

雖然中國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但我們同樣重視開拓海外市場，因為我們相信提升海外市場地位將降低本集團對中國市場的依賴。我們已預留約8,600,000港元用作進一步擴大海外銷售網絡。我們將在電信網絡正快速發展的國家尋覓商機並伸展至印度以外地區。



二零零九年，我們透過收購及成立全資附屬公司Hengxi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成功打入印度市場。憑藉這一基礎，未來數年我們將主力強化在印度的銷售及分銷網絡，並主動接觸印度電信營運商。與此同時，我們亦會致力鞏固出口業務，旨在提升在亞洲其他地區的銷售額。

在中國，儘管電信營運商的需求減少可能會令本地需求持續疲弱，而激烈的競爭或會持續令利潤率受壓，但我們對業務前景仍然謹慎樂觀。

我們擁有一支強大的管理團隊，致力不斷對經營作出有利我們市場地位的改善。除了嚴格的成本控制外，我們亦將尋求方法將產品組合朝更高價值產品方向發展。

作為一個集團，我們必須以謙遜務實的態度聽取客戶的意見和瞭解他們的需要。我們擬花費約8,600,000港元強化研發團隊，整體目標為不斷推出新穎及更高價值的產品以迎合客戶不斷變化的需要。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管理層、員工、客戶和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本人亦藉此感謝各位寶貴股東投資於亨鑫科技及支持我們的增長策略。

崔根香
執行主席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順利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按每股2.25港元發行52,000,000股新普通股。是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5,000,000港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用作豐富本集團產品組合淨額約43.6%用作開發天線，29.1%用作開發高溫線，並以9.1%分別用作拓展本集團的海外市場銷售網絡、用作加強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和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的收入由上一個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615,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32,200,000元或約26.8%至今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183,100,000元。該下跌乃因為電信營運商於財政年度內的開支減少，因而同時影響射頻同軸電纜及配件的銷售。

射頻同軸電纜

二零零九年一月，中國的本地網絡營運商獲發3G營運商牌照，本集團各個分部的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均大幅上升。發出3G營運商牌照標誌著中國電信業的重要里程碑，推動中國網絡的擴張令本集團產品當時的需求突然急升。因此，於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中國各地的網絡建設速度相對較慢，導致本集團的收入下跌。

來自射頻同軸電纜的收入由上一個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44,0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

332,400,000元或約24.7%至今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11,600,000元。

配件

由於中國各地的網絡擴建速度減慢，來自配件的收入由上一個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71,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9,800,000元或約36.8%至今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1,500,000元。

毛利率

儘管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面對持續的下調壓力，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仍能維持相對穩定的毛利率約18.7%，上一個財政年度約為19.4%。

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以確保成本控制計劃更為有效，包括削減原材料成本、改善生產流程及嚴選供應商以獲得更佳物流協調、更佳的价格及付款條款。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5,3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700,000元或約102.4%。增加乃因為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所獲政府補助。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5,8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82,8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7,000,000元或約32.6%。下跌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減少相符。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6,3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5,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00,000元或約3.4%。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在香港申請雙重第一上市地位產生的開支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財政年度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0,400,000

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4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000,000元或約40.5%。增加主要因為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產生匯兌虧損，而上一財政年度則錄得匯兌收益。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出售持作買賣投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500,000元使其他經營開支進一步增加。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財政年度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9,7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6,0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300,000元或約39.4%。下跌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取得的短期銀行借貸減少相符。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財政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124,7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8,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4,200,000元或約30.3%，此乃因為二零一零年錄得的收入下跌所致。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獲選為高科技企業，故享有15%優惠稅率，但有關稅率較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享有的12.5%實際稅率為高。本財政年度所得稅開支下跌乃因期內除稅前溢利整體向下。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續)



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2,20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9,1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900,000元或約23.7%。

純利

鑒於上文所述，二零一零年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02,6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的約人民幣149,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7,300,000元。

財務狀況表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向供應商付款的商業票據的抵押。已抵押銀行存款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0,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7,900,000元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2,600,000元，此乃因為以商業票據形式的應付供應商款項結餘減少，故須預留作抵押之用的銀行存款金額亦減少。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626,7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18,2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1,500,000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平均貿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212日，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7日。儘管週轉天數按年增加，但與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平均貿易應收賬款週轉天數229日比較則下跌。大部分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來自近期銷售，且仍在我們給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之內。收款進度減慢乃因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之一延遲還款所致。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並無壞賬記錄，亦持續定期付款予本集團。本集團相信有關收款無甚風險，理由是本集團與該電信營運商一直以來的交易未曾出現拖欠付款情況。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3,0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4,1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100,000元。有關結餘下跌，乃因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金額因產品需求上升而增加。



存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約為人民幣128,4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84,2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5,800,000元。減少與二零一零年中國電信營運商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下跌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141,0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9,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00,000元，此乃因為本集團需要更多辦公室空間，故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場所興建新樓宇。

短期銀行貸款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短期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40,0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75,2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35,200,000元，此乃因為二零一零年內的原材料需求下跌，遂令所需營運資金金額減少。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賬款約為人民幣323,3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74,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51,300,000元，此與二零一零年內減少採購原材料的情況相符。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人民幣25,500,000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2,4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900,000元，此與本集團上年表現理想故令二零零九年員工福利開支的應計費用增加的情況相符。

應付所得稅

期內應付所得稅減少約人民幣400,000元，此與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最後季度溢利下跌的情況相符。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人民幣147,7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9,400,000元至約人民幣247,100,000元，主要受惠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交所發行52,000,000股新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續)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 Hengxi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249,54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65,788,000元），其中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080,27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95,789,000元），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69,27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69,999,000元）；總負債則約為人民幣396,83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90,124,000元），其中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394,84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88,711,000元），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99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413,000元）；而股東權益達到約人民幣852,70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75,664,000元）。

透過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按認購價每股2.25港元在香港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52,000,000股新股份成功籌集約117,0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總額。

除短期計息融資外，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資本間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借貸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借貸淨額則按報告期末的短期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借貸淨額	(207,078)	27,545
總權益	852,709	675,664
淨資本負債比率(%)	(24.28)	4.08

須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償還，或按需求償還的金額：



概無金額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221,000元乃由附屬公司的部分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000,000元作抵押。

外幣風險

人民幣（「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本集團須承受人民幣以外貨幣的外幣風險。我們有以外幣計算的銷售，部份銀行結餘以美元（「美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及印度盧比（「印度盧比」）計值。本集團設有對沖政策以平衡其與日俱增的外幣波動風險產生的不確定性與機會損失。遠期外匯合約可用於消除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有關遠期合約，但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訂約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承諾向一個慈善組織捐款（分20年以每年人民幣500,000元的等額支付）但未於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撥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4,590,000元（二零

零九年：人民幣4,225,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500,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往來銀行授出的銀行貸款抵押任何資產（二零零九年：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1,000,000元）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造於一幅位於中國的土地（「第五號土地」）上的若干構築物所涉款項約為人民幣38,300,000元。此外，本集團已預付人民幣5,760,000元作為收購該幅土地的按金，惟本集團尚未取得土地證書。本集團認為，第五號土地很可能會被拍賣。根據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的董事決議案，本集團議決按估計價格約人民幣6,800,000元或由董事授權的更高價格參與未來第五號土地的拍賣（如有）。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載第五號土地的詳情。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661名(二零零九年：755名)。本集團乃參考市場情況及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而制定僱員薪酬，並不時作出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個別僱員的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為其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本年報日期為止並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前景

為配合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述的拓展策略，本集團已動工

建設高溫綫產品的生產線。該生產線預期於二零一一年第一季竣工，如無意外可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投產。

為加強我們的市場地位，我們將繼續透過舉辦各類銷售活動專注擴大海外客戶(尤其是印度)基礎。

受累於電信營運商需求減少，中國境內需求可能持續疲弱，整體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預期對我們產品的利潤率構成下調壓力。然而，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一年的營商環境將逐步好轉。本集團以正常信心作出預測的能力持續受匯價波動、電信營運商開支常變、信貸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及商品成本波動影響。

本集團會繼續尋求可與現行業務發揮互補優勢的可行收購、合營或其他投資機會。

持續關連交易

本財務報表附註5所載的重大關聯方交易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予以披露。

原材料採購框架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與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蘇州亨利」）就購買原材料訂立一份主協議，其有效期間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蘇州亨利將按不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提出的條款，供應五金塑膠帶、鋁塑帶及生產射頻同軸電纜所需的其他原材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總協議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000,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購買原材料所支付的總額約為人民幣6,769,000元。

蘇州亨利的背景：

蘇州亨利由江蘇亨通線纜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江蘇亨通線纜科技有限公司則由亨

通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55.5%權益，及由六名個人擁有約44.5%權益。亨通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的胞兄崔根良先生實益擁有90%股權，及由崔根良先生的兒子崔巍先生實益擁有10%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a)條，蘇州亨利、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在香港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而根據新交所上市規則（「上市手冊」），蘇州亨利、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在新加坡被視為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訂立；及
- (3) 按照監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接獲審計師發出的函件，其確認上市規則第14A.38條所規定的事項。

董事局

崔根香先生，42歲，本公司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由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主席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主席。崔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六月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為該公司的創辦人及董事之一。自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主席以來，彼一直負責就本公司的整體公司策略及公司管理提供意見。

崔先生當前亦為蘇州農凱生物製品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生物製品研發及製造的公司)的主席及總經理及吳江市洲際噴織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化纖面料及絲綢加工及織造的公司)的主席及總經理。

自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零年，崔先生於亨通集團有限公司從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崔先生從事有色金屬業務。此前，崔先生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八年任吳江市七都織服廠生產主任及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七年任湖州市三長絲織廠的副廠長。自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五年期間，崔先生擔任吳江市色織化纖廠的技師。



崔根香
主席



宋海燕
執行董事

宋海燕博士，42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宋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協助崔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宋博士於中國電信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宋博士擔任Alcatel - SDGI Optical Fiber Co. Ltd. (阿爾卡特光纖部)的銷售總監。於該任期內，宋博士帶領其團隊贏得來自主要電信營運商(包括中國電信、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的一系列重要戰略合約。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宋博士出任阿爾卡特中國有限公司(現稱「上海貝爾阿爾卡特朗訊」)在北京的高級業務發展經理。宋博士的職業生涯乃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擔任廣東省深圳市深大電話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經理開始。

宋博士分別於一九九一年及一九九六年取得北京郵電大學通信工程學士學位及電磁場與微波技術博士學位。作為一名研究生，他曾出色完成一項國家「863」高科技研發項目並於一九九八年獲得原郵電部頒發的科技進步三等獎。

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61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彼目前為Crowe Horwath First Trust LLP(執業會計師行)非執行主席及KW Capital Pte Ltd(一家經批准的新交所持續保薦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彼為國際汽車聯盟－亞太2區總裁、新加坡汽車協會會長及新加坡道路安全理事會主席。Tay先生亦為新加坡生產力協會副會長及新加坡內政部社區參與指導委員會成員。彼獲委任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湖州市政府高級顧問。

彼為教育服務獎及社區服務獎得主，並獲新加坡總統頒發公共服務勳章。此外，彼曾為有關內政及通信的政府議會委員會的資源小組成員。彼亦曾擔任會計與公司管理局下轄的投訴及紀律小組－公共會計師監督委員會成員、審議法律專題小組成員及董事責任研究小組成員。彼亦曾任新加坡最佳年報獎企業大獎評審團成員。

Tay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洲稅務學會資深會員、新加坡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同時為馬來西亞特許會計師。

Tay先生亦為在新交所主板及凱利板上市的若干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如China Hongxing Sports Limited(中國鴻星體育有限公司)、Juken Technology Limited、Oakwell Engineering Limited(固惠工程有限公司)、China Yongsheng Limited(永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Ramba Energy Limited及Asia Water Technology Ltd.(亞洲水務有限公司)。

Tay先生因過往逾30年先後任職於英國及新加坡會計師事務所、新加坡國內稅務局及各類商業、工業及管理顧問公司而積累了豐富經驗。



Tay Ah Kong Bernard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鍾
非執行董事

張鍾女士，5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張女士自二零零三年六月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為該公司創辦人及董事之一。

目前，張女士亦擔任四川省佳煒物資有限公司顧問(該公司從事金屬和建築材料、機械和電子設備銷售，與本集團並無業務往來)。自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四年，彼為四川省科工貿農機公司金屬材料分公司經理，負責該公司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

此前，彼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八年任四川省農機供銷總公司金屬材料分公司經理，負責該公司的市場開發及銷售工作。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八二年，彼任職於四川省鏈條廠。

董事局 (續)

徐澤光先生，PBM，5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徐先生持有新加坡大學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徐先生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的高級法院律師。自一九八零年起，彼一直擔任新加坡共和國高等法院的訴務律師。彼現為KhattarWong的高級法律顧問，亦為新加坡公證員及監誓官。彼為新加坡仲裁協會及新加坡董事學會成員。

彼曾於新加坡國家罪案防範理事會次委會任職多年並曾於九十年代初協助新加坡國家生產力局在新加坡發展並成功推出若干項著名特許經營權。

徐先生亦為新加坡酒店及餐飲採購協會及若干新加坡大型連鎖店及貿易協會的榮譽顧問。彼為CSC Holdings Limited非執行主席，同時擔任若干於新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即 Ch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Hai Leck Holdings Limited、PSC Corporation Ltd、Ramba Energy Limited、新加坡榮華控股有限公司及達成包裝集團)的獨立董事。

徐先生積極參與社區服務並為Teck Ghee Community Club Management Committee副主席。Teck Ghee Community Club Management Committee為新加坡總理李顯龍選區的社區管理單位。彼亦為「全國街頭足球聯賽－李顯龍挑戰杯」的籌委會主席。徐先生獲新加坡共和國總統頒發二零零三年國慶日獎章－公共服務勳章。



徐澤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先生，4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譚先生現時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行譚林周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稅務諮詢及審核方面積逾20年經驗。彼持有香港嶺南大學(前稱「嶺南學院」)會計系榮譽文憑，並持有英國沃爾沃漢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法律學士(榮譽)學位。

譚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香港註冊稅務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彼現為一間於新交所上市的公司新加坡榮華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

Leow Chin Boon

財務總監

Leow Chin Boon先生，34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為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財務、法律、稅務、合規及申報工作。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Leow先生為中嘉國際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營運工作。此前，Leow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任職於Deloitte & Touche Singapore。Leow先生取得西澳大學商務（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並為該大學法學輔修生。Leow先生現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及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的非執業會計師。

徐國強

高級副總經理－生產及技術

徐國強先生，38歲，生產及技術高級副總經理，負責規劃、執行及監督本集團產品的生產以及技術相關事務。

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徐先生於吳江妙都光纜有限公司任職工場監督。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彼任職於江蘇亨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質量控制監督、質量控制助理經理及生產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加入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前，徐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起於成都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任職總經理。

徐先生的生產及技術成就屢獲獎項，包括國際專業經理獎及於二零零四年獲提名為國家企業中層管理人才。

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取得四川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狄海

銷售及市場推廣副總經理

狄海先生，38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業務。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六月，狄先生擔任亨通線纜服務部及商務部總監。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狄先生擔任亨通生產部及技術質量部經理。狄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山西師範大學公共關係大專文憑。

李慶和

副總經理－總工程師

李慶和先生，66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總工程師，負責技術工作。自一九七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李先生任職於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上海第二十三研究所，並擔任助理總工程師職務。李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享受政府特殊津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李先生獲得由中國國防科學技術工業委員會頒發的國防科學技術進步獎（三等獎）。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李先生獲授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科學技術獎（一等獎）。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李先生獲授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科學技術獎（三等獎）。李先生於一九六八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電纜與絕緣學士學位。

丁偉林

助理總工程師

丁偉林先生，41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的助理總工程師，負責研發工作。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丁先生擔任重慶長江博華電纜公司主管生產事務的副總經理。自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丁先生擔任北京博華電纜公司技術部總監。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丁先生獲授「宜興市學術技術帶頭人」稱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丁先生獲授宜興市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丁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取得哈爾濱電工學院電氣絕緣與電纜學士學位。

孫余良先生

副總經理助理－生產設備

孫余良先生，39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助理，負責生產設備事務。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孫先生擔任亨通線纜設備部技術經理。自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孫先生擔任江蘇神鷹集團質量控制部主管。孫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取得江南大學機器及設備製造技術學士學位。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10 Anson Road #15-07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中國總部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丁蜀鎮
陶都路138號

新加坡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16 Raffles Quay #33-02B
Hong Leong Building
Singapore 048581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

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
22樓2201-03室

董事

執行董事
崔根香先生(主席)
宋海燕博士

非執行董事
張鍾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
徐澤光先生
譚志昆先生

審核委員會

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主席)
徐澤光先生
譚志昆先生
張鍾女士

薪酬委員會

徐澤光先生(主席)
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
張鍾女士

提名委員會

徐澤光先生(主席)
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
崔根香先生
張鍾女士

授權代表

崔根香先生
黃慧嫻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林月華女士(ACIS)(新加坡)
黃慧嫻女士LLB(Hons)(香港)

合規顧問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5樓

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香港)
香港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2樓

WongPartnership LLP (新加坡)

One George Street #20-01
Singapore 049145

審計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6 Shenton Way #32-00
DBS Building Tower Two
Singapore 068809
負責合夥人：林光明
(自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獲委任)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宜興分行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宜城鎮
人民中路158號

中國農業銀行宜興分行

中國江蘇省
宜興市宜城鎮
人民中路160號

股份代號

新加坡股份代號：185
香港股份代號：1085

公司網站

www.hengxin.com.sg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設立企業管治常規，建立保護股東利益及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的架構。

年內，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除二零零五年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守則」）外，本公司亦已就企業管治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上市規則附錄14）（「香港守則」）。如新加坡守則與香港守則衝突，本公司將遵守當中更嚴格的守則條文。

(A) 董事會事宜

董事會職責

第1項原則：每家公司都應該由一個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與監控公司。董事會應共同對公司的成就負責。董事會與管理層協同實現這個目標，但管理層仍需向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不同的核心能力及經驗，可有效為本公司作出貢獻。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是保護和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董事會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製定整體策略，並監督其執行管理人員。為履行這一職責，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實施有效控制及整體企業管治，包括設定戰略方向、建立管理目標及監察管理層表現，以實現這些目標。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已建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協助其履行職責，包括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董事會亦持續監察各委員會的成效。董事會亦已為本集團管理建立框架，包括一個內部控制系統及設立適當的道德準則。

董事會每季度舉行定期會議，並在有必要解決具體重要事宜時舉行臨時會議。有關本集團的部分重要事宜亦會通過書面決議案提交董事會決定。此外，董事會將在可能有必要解決具體重要事宜時舉行其他會議。董事會會議亦可通過電話會議及視頻會議進行。

會議議程與執行主席協商後確定。議程項目包括管理層報告、財務報告、戰略事宜、管治、業務風險問題及合規。本集團執行人員定期獲邀參加董事會會議，匯報有關經營事宜的進展。

董事會每年檢討其流程，確保能以最有效的方式履行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回顧年度內，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舉行次數及董事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崔根香	6	6	NA	NA	NA	NA	2	2
徐國臣*	6	2	NA	NA	NA	NA	NA	NA
張鍾	6	6	4	4	1	1	2	2
Tay Ah Kong Bernard	6	6	4	4	1	1	2	2
徐澤光	6	6	4	4	1	1	2	2
宋海燕博士**	NA							
譚志昆**	NA							

NA：不適用

* 徐國臣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辭任。

** 宋海燕博士及譚志昆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董事會審批事宜

公司重組、併購、重大投資、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主要經營領域的重大公司政策、發佈本集團季度業績、半年度業績、全年業績、年報，審查年度預算、利害關係人重大交易及宣派股息等事宜，需董事會批准。

所有其他事宜被指派予各委員會批准，各委員會的行動須向董事會報告並受董事會監督。

董事培訓

董事負責自身培訓並向本公司報告。新委任董事會獲得適當的入職培訓及指導，培養其所需個人技能。本集團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歷史、使命及價值的豐富背景資料。本公司亦就董事會程序及最佳常規提供持續教育。董事亦有機會參觀本集團經營設施並與管理層會面，更好地瞭解本集團的業務經營。

董事會組成及指導方針

第2項原則：公司應設有一個強大而且獨立的董事會，能夠獨立地對公司的狀況作出客觀的判斷，尤其是要不受管理層的影響。董事會的決策不應由一個人或一小部份成員所控制。

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董事姓名	職務	首次獲委任日期	上次選舉日期	應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日期
崔根香	執行主席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張鍾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NA
Tay Ah Kong Bernard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NA
徐澤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NA
宋海燕博士 ⁽¹⁾	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NA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譚志昆 ⁽¹⁾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NA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1) 宋海燕博士及譚志昆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性標準基於新加坡守則的定義。董事會認為，「獨立」董事指與本公司、本公司相關公司或本公司主管並無可能幹擾或合理認為可能幹擾董事對本集團職責的獨立判斷的關係的董事。此外，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

董事會組成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 董事會應包括足夠數量的董事來履行職責(如特定領域需要額外專長，或確定額外候選人，該數字可增加)；
- 董事會大部分成員應為非執行董事，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應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及
- 董事會應有足夠的董事於董事會各委員會任職，而不會使董事負擔過重或難以充分履行其職責。

提名委員會每年審查董事獨立性。根據新加坡守則有關獨立性的標準，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徐澤光、Tay Ah Kong Bernard及譚志昆具有獨立性及非執行性。

董事會六名董事中有三名具有獨立性，董事會能夠就公司事務作出獨立判斷及向管理層提供全面客觀的見解。此外，董事會將能通過快速交換觀點及意見，與管理團隊交流協作，協助制定本公司的戰略方向。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組成，確保董事會具有適當規模，融合了多方面專長及經驗，並具有有效運作及合理決策所需的核心能力。如在任何情況下出現空缺，或認為董事會將受益於具有特定技能的新任董事的服務，提名委員會將與董事會協商，決定選擇標準並選擇具有合適專長及經驗的候選人。

企業管治報告(續)

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在服務協議內清楚界定，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在委任書內清楚界定。

董事會的非執行及獨立成員不參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管理。儘管所有董事對本集團的表現同等負責，但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更主要在於確保執行管理人員提出的策略得到充分討論及仔細審查，並考慮不僅包括股東，亦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社區的長遠利益。

董事會認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足夠的才能及數量，其意見能充分發揮作用，無任何個人或小部分人能決定董事會的決策程序。除如董事會報告所載收取袍金及持有股權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集團概無財務或合約利益。

董事會認為，經計及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及性質，董事會現由六名董事組成屬恰當。

本公司個別董事的其他主要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6至18頁。其所持本公司股權於董事會報告披露。概無董事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份。

主席及行政總裁

第3項原則：公司高層應有明確的職責劃分－董事會與公司業務的執行責任－確保權力和授權的平衡，沒有任何個人具有相當集中的權力。

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作。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與執行董事宋海燕博士的職責存在明確劃分。

本公司執行主席崔根香先生為控股股東，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方向及經營決策。其擁有豐富的業務經驗，在戰略方向及業務增長方面扮演關鍵角色。其亦確保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流通。

本公司目前無意在近期委任行政總裁。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成員

第4項原則：董事會應制定正式透明的新董事委任程序。

本公司已就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採納正式透明的程序，確保所有董事均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提名委員會監督這一方面的企業管治，由以下成員組成：

徐澤光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根香	成員、執行董事
張鍾	成員、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如下(其中包括)：

- (a) 制定提名董事的程序，根據董事的貢獻及表現(包括出席率、準備功夫、參與程度及誠信公正性)就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包括重新提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b) 每年考慮新加坡守則及上市規則所載情形及任何其他重要因素，釐定董事的身份是否獨立；
- (c) 就在多家公司出任董事的董事而言，根據該董事出任多家公司董事時在時間上的承擔，決定該董事是否能夠及是否已充分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及
- (d) 決定如何評估董事會的表現及就客觀的表現標準提供建議(經董事會批准可與同行對手相比較)，以及提出董事會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的方法。

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重新提名及重新選舉一次。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當時三分之一(或如數目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低於三分之一的數字)的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各董事須就有關重新委任其為董事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即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選舉的董事為崔根香先生、宋海燕博士及譚志昆先生。其履歷載於年報第16至18頁。

董事會表現

第5項原則：公司應有正式的評估機制，以評估董事會整體的成效及各董事對董事會成效所作出的貢獻。

提名委員會在考慮重新委任董事時，會評估該董事的貢獻及表現(如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如適用)的出席率)、參與程度、誠信公正性及任何特殊貢獻。

提名委員會負責評估董事會的表現，並會採納表現標準，該標準會計及定量及定性標準，如董事會設定的戰略及長期目標是否成功。

提名委員會已就董事會整體表現評估制定評估程序及表現標準，並已對董事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表現進行評估。

提名委員會已制定評估董事會整體成效的程序。評估董事會表現的標準包括評估董事會規模及組成、董事會資料獲取、問責、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履行有關新加坡守則規定的財務指標的主要職責時的表現。重新提名本年度董事的考慮因素乃根據董事於年內舉行會議的出席及董事於會議上所作貢獻而定。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致力確保獲委任進入董事會的董事擁有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經驗、知識及技能，藉以令董事會可作出合理且深思熟慮的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續)

資料獲取

第6項原則： 為履行董事責任，董事會成員應在董事會會議之前及時獲取完整充分時的資料，並持續獲得有關資料。

董事定期收到管理層提供的本集團資料，以便其在董事會會議盡可能地發揮作用。每次董事會會議均會準備詳盡的董事會文件。董事會文件包括管理層提供的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事宜的充分資料，使董事適當瞭解將於董事會會議考慮的事宜。所提供的資料包括有關將於董事會提呈的事項的背景或說明資料、披露文件、預算、預測及內部財務報表。

年內，所有董事均可無限制查看本公司的記錄及資料，並收取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詳盡財務及經營報告，以使其履行職責。董事亦會在需要時與高級管理層聯絡，並可應要求諮詢其他僱員取得額外資料。

所有董事均可獨立與公司秘書聯絡。公司秘書或其代表管理、參與及編製董事會會議記錄，協助董事會主席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守及檢討，使董事會順利運作，以及適用於本公司相關證券交易所的監管規則及法規的規定得到遵守。

董事會可隨時獨立聯絡本公司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如董事共同或個別需要獨立專業意見來履行職責，獲得有關專業意見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委任或罷免公司秘書的決定只能由董事會整體作出。

(B) 薪酬事宜

薪酬委員會

制定薪酬政策的流程

第7項原則： 公司應設有正式透明的流程，以制定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及釐定各董事的薪酬。董事不應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徐澤光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鍾	成員、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如下(其中包括)：

- (a) 向董事會推薦董事會及執行董事的薪酬框架，釐定各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薪酬須提交董事會全員批准，應涵蓋薪酬所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費用、薪金、津貼、花紅、購股權及實物利益；
- (b) 就服務合約而言，以公平的觀點考慮董事或行政人員的服務合約如提前終止，會產生哪些酬金承擔(如有)，避免就不佳表現提供獎勵；及
- (c) 就任何購股權計劃而言，考慮董事是否有資格享有該等長期獎勵計劃的福利。

薪酬委員會成員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任何董事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

薪酬水平及其構成

第8項原則： 董事的薪酬應達到合適的水平，以吸引、保留及激勵成功經營公司所需的董事，但公司應該避免為此支付過高薪酬。執行董事的大部份薪酬應與公司及個人表現掛鉤。

在制定薪酬組合時，本公司會考慮行業內同類公司的薪酬及聘用條件，以及本集團相對表現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照其貢獻(計及所耗費精力、時間及職責等因素)收取董事費用。董事費用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執行董事不收取董事費用。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高級執行人員的薪酬由基本薪金部分及浮動部分(年度花紅，根據本集團整體表現及個人表現而定)組成。

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確保在考慮本集團財務及業務健康程度及業務需要後，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與其表現相符。執行董事(連同其他高級執行人員)的表現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檢討。

薪酬披露

第9項原則： 各公司應在公司年報中清晰披露其薪酬政策、薪酬水平和其構成以及訂定薪酬的程序。其應提供有關薪酬政策的披露資料，以便投資者瞭解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與其各自的表現掛鉤。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明細如下：

姓名	區間	薪金(%)	花紅(%)	董事費用(%)	實物利益(%)	總計(%)
崔根香	A	100	—	—	—	100
宋海燕博士 ⁽¹⁾	B	56	44	—	—	100
張鍾	A	—	—	100	—	100
徐澤光	A	—	—	100	—	100
Tay Ah Kong Bernard	A	—	—	100	—	100
譚志昆 ⁽²⁾	—	—	—	—	—	—

A區間—薪酬最高為250,000新元

B區間—薪酬為250,000新元至500,000新元

(1) 宋海燕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宋博士亦為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僱員。

(2) 譚志昆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各薪酬區間的主要執行人員數目如下：

	二零一零財年
250,000新元至500,000新元	1
250,000新元以下	4
總計	5

為保持員工薪酬事項保密，五大主要行政人員中並非本公司董事的人士的姓名並未披露。

二零一零財年並無屬於董事直系親屬的僱員的薪酬超過150,000新元。

崔國強先生為副總經理助理，為崔根香先生之侄。

綜上所述，本集團概無其他僱員或董事與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相關聯。概無執行人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執行董事、董事或主要股東有任何關係。

購股權

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該計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該計劃開始起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

(C) 問責及審核

問責

第10項原則：董事會應就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平衡、易於明白的評估。

向股東呈報年度財務報表及季度公佈時，董事會的目標是向股東提供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前景的詳盡分析。管理層目前每季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管理賬目。

審核委員會

第11項原則：董事會應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明確界定其權力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Tay Ah Kong Bernard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澤光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	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鍾	成員、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具有充分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及經驗，並具有適當資格來履行審核委員會的職能。

審核委員會將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保護本公司資產，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制定及維護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整體目標是確保管理層為本公司創造及維持有效的控制環境，且管理層能體現及激發本集團內部控制架構各個方面。

審核委員會每季度至少舉行一次會議，討論及審查以下事項(如適用)：

- (a) 與外部審計師討論審核方案、對內部控制系統的評估、審核報告、致管理層的函件及管理層的答復；
- (b) 在提交董事會審批前審查季度及年度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側重檢討會計政策及實務變動、主要風險領域、審核導致的重大調整、持續經營聲明、遵守會計準則及遵守證券交易所／監管規定；
- (c) 審查財務報表、中報、初步公佈及相關正式報表及新聞稿中披露的清晰性及完整性；
- (d) 實施及檢討內部控制及程序(包括建立內部審核職能(「內審職能」))，協調外部審計師及管理層，評估內審職能的獨立性，檢討內審職能的成立及持續檢討其報告及薪酬安排，檢討管理層向審計師提供的協助，討論初步及最終審核時發現的問題(如有)以及審計師希望討論的任何事項(如有必要，須無管理層在場)；
- (e) 與外部審計師(或有關其他人士)檢討及討論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可疑欺詐或異常或可能違反任何相關法律、規則或規例事項，以及管理層的回應；
- (f) 考慮委聘或續聘外部審計師及有關審計師辭任或解聘事宜；
- (g) 檢討屬於上市手冊第9章及上市規則第14A章範圍內的交易；
- (h) 進行董事會要求的其他檢討及項目，不時就需要審核委員會留意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其調查結果；及
- (i) 全面履行上市手冊及上市規則及其不時修訂所規定的其他職能。

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外部及內部審計師及執行管理人員會面，檢討會計、核數及財務報告事宜，確保本集團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環境。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選擇及批准內部審計師。內部審計師主要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

除上述職責外，審核委員會亦檢討、實施及管理本集團的欺詐及舉報政策，該政策鼓勵僱員及其他人士就可能錯誤的財務報告或可能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其他事項提出疑問，並授權彼等採取行動，以確保(其中包括)(i)及時進行適當的獨立調查，(ii)採取適當行動修正導致發生有關事故的內部控制及政策缺陷，防止其再次發生，及(iii)完成調查後採取適當平衡公正的行政、紀律、民事或其他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續)

此外，未來與關聯方之間的所有交易均須遵守上市手冊和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須就其擁有重大個人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擬訂合約或安排放棄投票。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事項，並可全面聯絡管理層及查看其適當履行職責所需的資源。審核委員會亦可全權邀請任何執行董事或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與外部審計師會面(管理層不在場)，檢討審核安排是否充分(強調審核範圍及質量)、審計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觀察結果。

審核委員會相信財政年度內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並已建議董事會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德勤」)為外部審計師。

審計師酬金

德勤為本公司外部審計師，負責提供本集團二零一零年的財務報表的審核服務。

二零一零財年，德勤為本集團提供的審查及核數服務的總酬金約為人民幣1,140,000元，德勤提供的非核數服務的總酬金約為人民幣20,000元。

內部控制

第12項原則：董事會應確保管理層維持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公司資產。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的業務及資產。內部財務控制系統及程序的成效由管理層監察。

董事會承認其須對整體內部控制框架負責，但亦承認，任何具有成本效益的控制系統均無法完全消除錯誤及異常，因為系統設計旨在控制而非消除故障風險來實現業務目標，只能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於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與內部審計師會面(管理層不在場)。審核委員會概不知悉任何事項導致其認為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不充分。審核委員會已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董事會相信，如無出現相反證據且盡職審查亦無發現有關情況，本集團管理層於整個財政年度維持的內部監控系統足以滿足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需要。

內部審核

第13項原則：公司應設立獨立於其審核的活動的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已委聘Yang Lee & Associates為內部審計師進行內部審核，包括考慮影響運作的主要業務及財務風險後檢討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告知的特定區域的關鍵內部控制。內部審計師直接主要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協助董事會監察及控制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

內部審計師將與管理層協商(但獨立於管理層)，制定內部審核方案。開始審核前，審核方案會提交審核委員會批准。審核委員會將定期檢討內部審計師的活動，包括監督及監察對發現的內部控制缺陷的改進。

審核委員會對內部審核職能的充足性進行年度審閱，並且審核委員會信納內部審核職能具備足夠資源及在本集團享有恰當地位。

(D) 與股東溝通

與股東溝通

第14項原則：公司應定期與股東進行有效、公平的溝通。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3第3條所載建議披露，以下資料將不時寄發予股東：

-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重大變動；
- 有關下一個財政年度的重要股東事項日期；及
- 年末的公眾持股市值。

提高股東參與程度

第15項原則：公司應鼓勵股東提高在股東週年大會的參與程度，為股東提供就影響公司的事項表達意見的機會。

為遵守本公司的持續披露責任，根據上市手冊、新加坡公司法、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董事會的政策是，所有影響本集團的重大進展均會告知股東。

本公司及時向股東分發資料。如無意中向特定群體作出披露，本公司將盡快向公眾作出同樣披露。溝通通過以下方式進行：

- 編製年報及向所有股東發行；
- 載有期內本集團財務資料及事務概要的季度及半年度財務報表；
-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說明備忘錄；
- 有關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業績的新聞及分析簡報以及其他簡報(視情況而定)；
- 有關本集團重大進展的新聞稿；
- 向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發出的公司公佈；及
- 本集團網站(<http://www.hengxin.com.sg>)，股東可在該網站查詢本集團資料。該網站提供(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公司公佈、新聞稿、年報及簡介。

此外，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確保高水平的問責及瞭解本集團的最新策略及目標。股東週年大會為與股東對話的主要論壇。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將連同說明附註或有關特別事務項目的通函，於大會前寄發予股東。董事會歡迎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之前或會上提出正式或非正式問題。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外部董事通常會出席大會，解答有關其工作的問題。

大會通告中所述的各項特別事務將會隨附(如適用)對該建議決議案的說明。會上將就基本獨立的事項單獨提出決議案。

(E) 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本公司及其主管進行證券交易的最佳常規守則(「最佳常規守則」)。最佳常規守則符合上市手冊的要求，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根據最佳常規守則，本集團能瞭解價格敏感的財務或保密資料的董事、管理層及高級職員，不得於本公司季度業績公佈前30日起及本公司全年業績公佈前60日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及高級職員亦被禁止在管有本集團尚未公開的價格敏感資料時買賣本公司證券。董事及高級職員亦被告知不得因短期考慮因素而買賣本公司證券，且預期會一直遵守內幕交易法律。

本公司定期向董事及高級職員發出備忘錄，提醒其上述限制。

(F) 利害關係人交易

財政年度內進行的屬於上市手冊第9章規定的利害關係人交易如下：

利害關係人名稱	回顧財政年度內的所有利害關係人交易(不包括不到100,000新元的交易及按照上市手冊第920條根據股東授權進行的交易)總值		按照上市手冊第920條根據股東授權進行的所有利害關係人交易(不包括不到100,000新元的交易)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 購買原材料	6,769	7,227	N/A	N/A

本公司並無就利害關係人交易取得股東授權。

本集團進行交易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會審查交易，確保遵守上市手冊第9章的相關規則。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進行的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關連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G) 風險管理

風險評估是年度集團運營的組成部分。發現可能影響實現戰略目標的風險後，各業務須記錄有關各項重大風險的現有及擬訂的風險控制及緩和舉措。

(H) 重大合約

本集團並無訂立涉及任何董事或主要股東利益且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仍然存續的重大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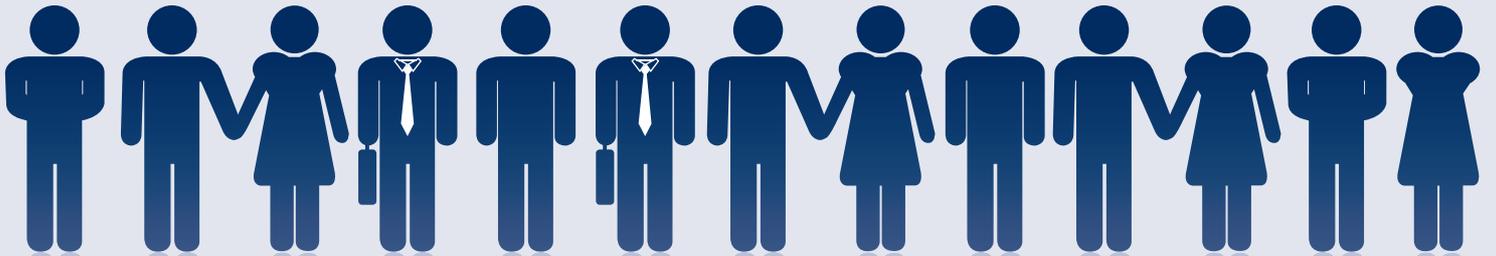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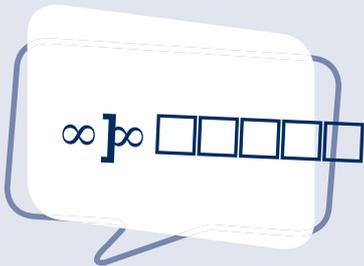
(I)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功在香港進行首次公開發售52,000,000股新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95,0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擬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8,600,000港元或9.1%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將本集團的銷售網絡進一步拓展至海外市場；
- 約41,400,000港元或43.6%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豐富本集團產品組合，開發天線，其中(i)約10,400,000港元將用作採購機器；(ii)約8,600,000港元將用作收購土地及建造樓宇；(iii)約16,400,000港元將用作研發；及(iv)約6,000,000港元將用作銷售及市場推廣；
- 約27,600,000港元或29.1%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豐富本集團產品組合，開發高溫線，其中(i)約13,400,000港元將用作採購機器；(ii)約2,800,000港元將用作重建本集團倉庫（其中部分將用作生產廠房用途）；(iii)約7,800,000港元將用作研發；及(iv)約3,600,000港元將用作銷售及市場推廣；
- 約8,600,000港元或9.1%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增強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及
- 約8,600,000港元或9.1%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結餘約為人民幣79,500,000元。下表為所得款項動用詳情：

擬定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已動用	結餘
	千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豐富高溫線產品組合	27,645	23,607	(1,648)	21,959
豐富天線產品組合	41,420	35,370	—	35,370
拓展銷售網絡至海外市場	8,645	7,382	—	7,382
增強研發	8,645	7,382	—	7,382
一般營運資金	8,645	7,382	—	7,382
總計	95,000	81,123	(1,648)	79,475



董事會報告	35
董事會陳述	42
獨立審計師報告	43
財務狀況表	44
合併綜合收益表	46
權益變動表	47
合併現金流量表	49
財務報表附註	50

董事會報告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謹此呈列其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1 董事

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崔根香	(執行主席)
宋海燕	(執行董事)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張鍾	(非執行董事)
Tay Ah Kong Bernard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澤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志昆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2 使董事藉收購股份及債券獲得利益的安排

於財政年度末及財政年度內任何時候，概無存在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3 董事於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財政年度末在任的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本公司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164條存置的董事持股名冊所載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本及債券中的權益，惟以下所示者除外：

	以董事名義 登記的持股量		董事被視為 擁有權益的持股量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普通股)				
崔根香	—	—	90,294,662	90,294,662
張鍾	—	—	28,082,525	28,082,525

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7條，崔根香被視為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有相關法團中擁有權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4 董事獲得及享有的合約利益

自財政年度開始以來，概無任何董事因本公司或相關法團與董事或其本人身為股東的商號或其擁有除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之外的重大財務利益的公司，獲得或有權獲得須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201(8)條披露的利益。

董事會報告(續)

5 購股權

(a)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計劃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其成員如下：

徐澤光(主席)
Tay Ah Kong Bernard
張鍾

根據計劃，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特定數目的本公司新普通股。購股權具有參考授出購股權時股份市價釐定的每股**行使價***。授出購股權的代價為1.00坡元。具有按市價設定的行使價授出的購股權，只可於授出該購股權日期起計滿一週年後但滿十週年前行使。購股權所涉及股份可於支付相關行使價時全部或部份行使(惟購股權僅可就一手買賣單位或其任何完整倍數部分行使)。當購股權持有人不再為本公司或其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全職僱員時(薪酬委員會酌情決定的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所授出購股權將告失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項下並無未發行的本公司股份。

* 行使價或認購價至少為以下最高者：

- (i) 股份於發售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或新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所述的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及
- (ii) 股份於緊接發售日期(以較高者為準)前連續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或新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單所述的平均收市價。

(b) 於財政年度內，概無授出接納任何附屬公司未發行股份的購股權，亦無因接納未發行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份。

(c) 於財政年度末，概無涉及購股權的任何附屬公司未發行股份。

6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就審核委員會採納新交所和香港聯交所制定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企業管治原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Tay Ah Kong Bernard(主席)、徐澤光及譚志昆，以及非執行董事張鍾。

於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以下內容：

- (a) 審核計劃及內部審計師對本集團內部會計控制制度進行檢驗及評估的結果；
- (b) 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業績及會計政策；
- (c) 向本公司董事提交前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權益變動表及有關該等財務報表的外部審計師報告；
- (d)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季度及年度公告；
- (e) 管理層向本集團外部審計師提供的合作及援助；

- (f) 續聘本公司的外部審計師；
- (g) 利益人士交易/持續關聯交易；及
- (h) 本集團外部審計師提供的所有非審核服務。

審核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及獲得其合作，並獲提供其適當履行職責所需的資源。審核委員會可全權酌情邀請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出席會議。外部審計師可不受限制接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建議提名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續聘為本公司外部審計師。

7 審計師

審計師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已表示其願意接受續聘。

8 額外資料

董事在報告中欣然呈列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及香港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以下其他資料。

採納商業名稱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HX Singapore Ltd」作為其在香港開展業務的商業名稱。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以配售及公開發售合共52,000,000股每股面值2.25港元新普通股的方式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因此，本公司股份目前同時在新交所及香港聯交所雙重第一上市。董事認為保持在新加坡上市具有重要意義，但彼等認為股份在香港及新加坡雙重第一上市對本公司而言可取及有利，因其相信香港及新加坡的股市吸引不同投資者。雙重上市能夠為本公司提供在出現任何機會的情況下迅速進入兩個不同股票市場的機會，同時擴大本公司的投資者基礎。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亦可提升本公司在香港及中國的形象，方便香港投資者進行投資，讓本公司能夠進入香港資本市場並受益於我們面對的多種個人及機構投資者風險。董事認為，這對本集團的未來潛在增長及長期發展意義重大，尤其是考慮到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中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信及技術產品的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移動通信射頻同軸電纜及移動通信系統交換設備的生產。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業務狀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第44至91頁。

財政年度內概無派付中期股息。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向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首次及末期股息每股0.77坡仙(二零零九年：0.91坡仙)，該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支付。該建議已經作為保留溢利的分派載入財務報表內財務狀況表權益一節。

董事會報告(續)

新加坡主要股份過戶冊及本公司於新加坡的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五時正後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符合在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享有建議派付股息的股東資格。

本公司的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地址為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香港投資者而言，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直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下午五時正營業時間結束時收到的新加坡股東總冊及香港股東分冊之間本公司股份的所有股份轉移、一切必要文件及匯款連同相關股票將會登記，以釐定股東有權享有的該等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下午五時正在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開立的證券賬戶記存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有權享有擬派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前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2頁。該概要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年內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新加坡(本公司註冊成立所處的司法權區)法例概無載有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於財政年度內購買、贖回或出售其股本證券。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崔根香先生及宋海燕博士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起計為期三年，可於第一個三年期間屆滿之日按任何連續期限以書面方式續新，除非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於初步年期結束時或其後任何時間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已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鍾女士、Tay Ah Kong Bernard先生、徐澤光先生及譚志昆先生各自發出委任函，分別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起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或擬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責任除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一般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的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須待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職務、職責及表現和本集團的業績後批准，始可作實。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末仍然生效及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證券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崔根香 ⁽¹⁾	—	90,294,662	90,294,662	23.27%
張鍾 ⁽²⁾	—	28,082,525	28,082,525	7.24%

附註：

- (1) 崔根香先生實益擁有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Kingev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Kingever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3.27%。
- (2) 張鍾女士實益擁有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Wellahea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Wellahead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24%。

上述權益由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末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期間並無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好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Kingever」) (附註(a))	登記擁有人及實益擁有	90,294,662	23.27%
崔根香 (附註(a))	於受控制公司的視作權益及權益	90,294,662	23.27%
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Wellahead」) (附註(b))	登記擁有人及實益擁有	28,082,525	7.24%
張鍾 (附註(b))	於受控制公司的視作權益及權益	28,082,525	7.24%
天行聯合證券有限公司	紀曉波所持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20,000,000	5.15%
紀曉波	視作權益	20,000,000	5.15%

附註：

(a) Kingever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崔根香先生實益擁有。

(b) Wellahead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鍾女士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一節所載董事的權益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須予紀錄。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及20。

可供分派儲備

未扣除股息的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2,55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49,866,000元)已轉撥至儲備。其他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80頁。

捐款

本集團作出捐款共計人民幣5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00,000元)，此乃其向一個慈善協會作出捐款承諾的一部分，須自二零零七年起計20年內按相等年度分期付款支付。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銷售予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84.9%，其中銷售予最大客戶約佔29.8%。本集團向五名最大供應商採購約佔本年度總採購額58.3%，其中向最大供應商採購約佔29.2%。

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代表董事會

崔根香

宋海燕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董事會陳述

董事認為，第44至91頁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及權益變動表，是為公允而真實地反映本集團和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及本陳述日期本集團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及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而編製，有充分理據相信本公司將能於債項到期時償還債項。

代表董事會

崔根香

宋海燕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有關財務報表的報告

我們審計了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 貴集團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貴公司的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該等報表載於第44至91頁。

管理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新加坡公司法(「該法案」)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條文編製並且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以及制定及保持足以合理保證資產免受擅自使用或處置導致的損失、交易獲適當授權並記錄為允許呈列真實公允的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以及保持資產的可說明性所需的內部會計控制制度。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國際審計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計劃和實施審計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我們考慮與財務報表編制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已根據該法案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條規妥為編製，從而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和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業績、權益變動和現金流量及 貴公司的權益變動。

有關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報告

我們認為，該法案規定 貴公司須保存的會計及其他記錄已經根據該法案的條文妥為保存。

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

執業會計師
新加坡

林光明

合夥人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獲委任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6	247,078	147,676	191,1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6	62,596	120,486	70,769
	貿易應收賬款	7	626,702	718,172	554,52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	12,958	24,148	1,449
	存貨	9	128,377	184,247	123,258
	可供出售投資	10	2,000	500	500
	租賃土地	11	560	560	491
	流動資產總值		1,080,271	1,195,789	942,120
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	5,760	5,760	3,396
	可供出售投資	10	—	2,000	2,000
	租賃土地	11	20,021	20,581	17,79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40,978	139,260	90,810
	遞延稅項資產	14	2,518	2,398	2,0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9,277	169,999	116,067
	資產總值		1,249,548	1,365,788	1,058,187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	15	40,000	175,221	271,800
	貿易應付賬款	16	323,263	474,642	203,935
	其他應付款項	17	25,476	32,390	44,199
	應付所得稅		6,102	6,458	6,394
	流動負債總值		394,841	688,711	526,32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	1,998	1,413	58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295,000	205,771	205,771
	一般儲備	19	104,839	87,287	62,341
	特別儲備	20	(6,017)	(6,017)	(6,017)
	換算儲備		(4)	16	—
	累計溢利		458,891	388,607	269,183
	權益總額		852,709	675,664	531,278
	負債及權益總額		1,249,548	1,365,788	1,058,18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本公司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6	103,303	9,307	24,78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	5,769	1,416	382
流動資產總值		109,072	10,723	25,163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12	321,984	320,961	231,78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	24	10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1,999	320,985	231,794
資產總值		431,071	331,708	256,957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7	4,423	7,694	5,7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295,000	205,771	205,771
累計溢利		131,648	118,243	45,423
權益總額		426,648	324,014	251,194
負債及權益總額		431,071	331,708	256,95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21	1,183,131	1,615,265
銷售成本		(961,470)	(1,302,579)
毛利		221,661	312,686
其他經營收入	22	15,292	7,557
分銷及銷售開支		(55,841)	(82,768)
行政開支		(36,256)	(35,142)
其他經營開支	23	(10,404)	(7,390)
財務費用	24	(9,723)	(16,0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	124,729	178,930
所得稅	26	(22,174)	(29,064)
年內純利		102,555	149,866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20)	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2,535	149,882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	27	30.4	44.6
— 攤薄	27	30.4	44.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如先前呈報	205,771	62,341	(4,033)	—	273,216	537,295
調整(附註33)	—	—	4,033	(6,017)	(4,033)	(6,017)
經重述	205,771	62,341	—	(6,017)	269,183	531,278
年內溢利	—	—	—	—	149,866	149,86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16	—	—	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6	—	149,866	149,882
轉撥至一般儲備	—	24,946	—	—	(24,946)	—
股息(附註28)	—	—	—	—	(5,496)	(5,496)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5,771	87,287	16	(6,017)	388,607	675,664
發行新普通股， 扣除開支(附註18)	89,229	—	—	—	—	89,229
年內溢利	—	—	—	—	102,555	102,55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20)	—	—	(2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0)	—	102,555	102,535
轉撥至一般儲備	—	17,552	—	—	(17,552)	—
股息(附註28)	—	—	—	—	(14,719)	(14,719)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95,000	104,839	(4)	(6,017)	458,891	852,70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如先前呈報	205,771	(3,676)	49,099	251,194
調整(附註33)	—	3,676	(3,676)	—
經重述	205,771	—	45,423	251,194
年內溢利(指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78,316	78,316
股息(附註28)	—	—	(5,496)	(5,49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05,771	—	118,243	324,014
發行股份(附註18)	89,229	—	—	89,229
年內溢利(指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8,124	28,124
股息(附註28)	—	—	(14,719)	(14,71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95,000	—	131,648	426,64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4,729	178,930
已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開支	9,723	16,0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38	11,528
租賃土地攤銷	560	537
存貨滯銷撥備(撥回)	806	(5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8	5
利息收入	(4,732)	(3,36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109)	(698)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虧損	1,472	—
外幣收益淨額(損失)	(858)	57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46,437	202,947
存貨	55,064	(60,412)
貿易應收賬款	91,470	(163,65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190	(22,699)
貿易應付賬款	(151,379)	270,707
其他應付款項	(6,914)	(11,809)
經營所得現金	145,868	215,083
已付利息	(9,723)	(16,013)
已收利息	4,732	3,362
已付所得稅	(22,065)	(28,49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8,812	173,936
投資活動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67)	(59,988)
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支付按金	—	(5,76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10,609	29,298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0,000)	(28,600)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18,528	—
購買持作買賣投資	(2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	5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7,427)	(65,045)
融資活動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57,890	(49,717)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扣除開支	89,229	—
短期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450,000	852,221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585,221)	(948,800)
已付股息	(14,719)	(5,496)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2,821)	(151,7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8,564	(42,901)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676	191,132
匯率變動的影響	838	(55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6)	247,078	147,67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註冊編號：200414927H)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16 Raffles Quay, #33-02B Hong Leong Building, Singapore 048581，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0 Anson Road #15-07,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二零零九年：80 Raffles Place, #25-01 UOB Plaza 1, Singapore 048624)。本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於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會計基礎—財務報表已根據新加坡公司法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條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下列會計政策中披露者除外。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於當前財政年度，本集團已經採納與其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不會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會計政策發生變化，亦不會對當前或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各項除外：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3號(二零零九年)業務合併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3號(二零零九年)已於本年度採納並追溯應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3號(二零零九年)業務合併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為：

- 容許選擇以每項交易為基準計量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以公平值或以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計量。
- 改變或然代價的確認及其後的會計要求。根據該準則的舊版本，只有當有可能支付或然代價且其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才會於收購日期確認或然代價；其後對或然代價的調整乃以商譽確認。根據經修訂準則，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其後對或然代價的調整，則僅於調整是源自有關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的更佳資料，且更佳資料是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取得時，方以商譽確認。所有其他其後調整於損益確認；
- 若本集團與被收購公司之間的之前關係因業務合併而導致結清，需確認該結清收益或虧損；及
- 要求將收購相關成本與業務合併分開入賬，一般令該等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銷，而以往則入賬列作部分收購成本。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二零零九年)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二零零九年)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採用，並按照相關過渡條文被追溯應用(特定例外情況別論)。經修訂的準則對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不會導致控制權變動的所有權權益變動的會計政策造成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過往年度，在未計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特定規定的情況下，現有附屬公司權益增加，乃以收購附屬公司的相同方式處理，並確認商譽或所獲取的購買優惠(如適用)。就不涉及失去控制權的現有附屬公司權益減少而言，已收代價與應佔出售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因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導致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經修訂的準則規定本集團終止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的賬面值。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按其公平值確認，所得出盈虧則於損益確認。

財政年度內，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3號(二零零九年)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二零零九年)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授權日期，管理層預計採納已頒佈但直至未來期間仍未生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不會於初步採納年度內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基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均納入綜合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能力規管另一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自其業務取得利益時，則具有控制能力。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均由收購的生效日期起或計至出售生有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如有必要，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所有集團間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均於綜合時支銷。

不導致失去於附屬公司控股權的本集團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款額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就非控股權益金額作出的任何調整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的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股權，出售時產生的損益根據(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與(ii)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原有賬面值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就附屬公司確認的金額按倘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要求的方式相同的方式列賬。於控制權失去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公平值，會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往後的會計處理中被視為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的公平值，或(如適用)其初步確認時的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已於損益中確認的可收回淨值的任何減值列賬。

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每項收購的代價按收購當日所給予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原擁有人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控制被收購公司而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量。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倘適用)收購事項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具備計量期調整(見下文)資格的該等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按收購成本作出調整。就不合資格作為調整期間調整的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其後的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該或然代價如何分類而定。屬於權益類別的或然代價不會於其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其後的結算則於權益列賬。屬於資產或負債類別的或然代價乃按照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或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其後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以往持有的被收購實體權益乃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乃於損益確認。於收購日期前，以往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於被收購公司的權益而產生的金額，獲重新分類至損益賬，而倘出售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為合適計量方法。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符合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條件)按彼等的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本集團重置被收購公司以股份支付的酬謝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2號以股份支付計量；及
-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倘於報告期末出現業務合併惟業務合併的初步入賬尚未完成，則本集團須報告尚未入賬的項目的暫定款額。該等暫定款額須於計量期(見下文)內調整，或須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的新資料(如有)對該日已確認金額的影響。

計量期乃指收購日期至本集團取得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狀況的完整資料日期的期間，以最多自收購日期起一年為限。

初步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會計政策於上文述。

金融工具—倘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首次確認時按財務資產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之外的債務工具而言，收入及開支乃按實際利率法基準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財務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極微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擁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列為貸款及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算。除利息確認的影響甚小的短期應收款項之外，利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若干股份及債務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項目並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按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方式釐定。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直接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及財務資產的匯兌盈虧除外。當投資獲出售或釐定為已減值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損益確認。以外幣為單位的可供銷售貨幣資產的公平值按該外幣釐定，並按報告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因資產攤銷成本變動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所引致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及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財務資產的減值

財務資產會於各呈報期末評定有否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受首次確認該財務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所影響，則財務資產已減值。就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而言，投資的公平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會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方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若干評估為不可識別減值的財務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款項)其後會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超過180日平均信貸期的拖欠款項數目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轉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減值金額乃該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

財務資產的賬面值按所有財務資產直接應佔減值虧損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則透過準備賬扣減。當貿易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準備賬撇銷。於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金額乃計入損益。準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除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外，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已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而言，減值虧損後的任何其後公平值增加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當本集團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本集團向另一實體轉讓財務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該項財務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所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財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財務資產，亦會確認所收取款項為附屬借貸。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本集團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分類。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證實本集團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股本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列賬，扣除直接發行費用。

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根據實際收益率確認。

計息銀行貸款初步按公平值計量，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結算或償還借貸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會計政策確認。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履行、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租約—凡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均按租賃條款轉讓予承租人的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的應付租金於有關租期按直線法自損益扣除，除非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經營租約所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倘適用)直接勞動成本及使存貨達致彼等運作狀況及運送至目前工作地點所產生的經常性開支。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指估計銷售價格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過程中所產生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計提折舊的目的在於以直線法按下列比率撇銷資產成本減估計可用年期的剩餘價值：

樓宇	-	20年
廠房及設備	-	10年
辦公設備	-	5年
汽車	-	5年

概無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

在建工程包括建設過程中供生產或供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會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會於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計算折舊。

估計可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每年年底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潛在基準列賬。

仍然在用的完全折舊資產於財務報表內保留。

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承受減值虧損。倘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水平(如有)。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分配企業資產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群組。

就有明確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使用的無形資產而言，每年及每當出現跡象顯示資產減值時均會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的獨有風險(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現值。

倘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或現金產生單位)低於其賬面值，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被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隨後可撥回，資產的賬面值(現金產生單位)被調高至其經修訂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不可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過往未計減值虧損前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撥備—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有關責任，且能夠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數額，則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的數額為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以預期履行現有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倘履行責任所需代價的所需撥備的部份或全部經濟利益可自第三方收回，且幾乎肯定能收回償付金額及應收款項能可靠地計量，則該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借貸成本—直接歸屬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長時間準備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作為此等資產成本值之一部分，直至此等資產大體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合資格資產而取得的特定借貸在其尚未用於有關用途時作為短暫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可作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收益確認—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已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備抵作出扣減。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達成以下條件時予以確認：

- 本集團將貨品擁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轉嫁予買方；
- 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實體；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有時在交付貨品及轉讓法定所有權時確認。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按適用的實際利率入賬，而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實際折讓至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退休福利成本—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的有關規定，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統一退休金計劃(「該計劃」)，為提供僱員的退休福利，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僱員的基本工資的若干百分比作為該計劃供款。而當地市政府承擔中國附屬公司現在及未來全部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根據該計劃，中國附屬公司的唯一責任須持續供款。該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到期時作為開支列賬。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如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作為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處理，其中，集團於計劃下的責任等同於由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產生的責任。

僱員休假權利－僱員享受年假的權利於其產生時確認。並就截至報告期末僱員已提供服務所產生年假的預計負債作出撥備。

政府資助－本集團在獲得合理保證將遵守政府資助所附帶的條件，且將收取政府資助前，不會確認政府資助。政府資助的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構成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按有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有系統及合理地撥入損益賬。

其他政府資助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確認的期間須與擬補償的成本期間相符。用以補償已招致開支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援而與未來成本概無關係的政府資助在可收取的期間確認為損益。

研究及開發費用－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發展項目(或由一項處於發展階段的內部項目)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會在顯示下列各項後方予確認：

- 具有完成該項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令其可供使用或可予出售；
- 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
- 具有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的能力；
- 該項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用以完成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及
- 具有可靠地計量該項無形資產在發展階段應佔的費用的能力。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而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有關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述所列的確認標準當日起所產生的費用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會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按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呈報。

所得稅－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報的溢利不同，乃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税法)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遞延稅項乃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差異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在一般情況下，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而倘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遞延稅項資產將予以確認。於一項交易中，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且暫時性差異在可見將來不會被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將減低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供收回該項資產的全部或部份的水平。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清償或變現負債或資產的年度內適用的稅率(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預期的方式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倘若有法定可行使權利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且彼等為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則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償付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或收入，惟當其與在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列賬或扣除的項目相關(於該情況下，該稅項亦直接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或倘若其產生自業務合併的最初會計處理時除外。於業務合併時，於計算收購方的商譽或釐定收購方於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所佔權益超出成本的部分時會考慮稅項影響。

外匯交易及換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按該實體所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計量及呈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實體的功能貨幣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選擇呈列貨幣旨在更好地反映主要用於釐定本集團交易、事件及狀況的經濟影響的幣種。

於二零零九年及過往年度，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釐定為新加坡元。於本年度，管理層已重新評估及重新評定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此，本公司已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並追溯應用該項變動。該項變動的影響於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編製各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之外貨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入帳。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乃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表示公平值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日期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年損益。重新換算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年內損益，但重新換算盈虧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除外。就非貨幣項目而言，該項盈虧得外匯部分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就呈列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可比較數字)按於各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以港元列值。收入及開支項目(包括可比較數字)則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匯率於該年度大幅波動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各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單獨權益部分中彙計。

儲備－根據適用於外資企業的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附屬公司須維持法定盈餘公積金。向該公積金作出的供款須使用該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純利(「中國會計溢利」)支付。

該附屬公司須將其中國會計溢利的15%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結餘達致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上一年度產生的虧損及增資。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議決將任何資金撥入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中。

從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溢利向員工薪金及花紅基金撥款由附屬公司按其釐定的比率酌情決定。轉撥至中國法定財務報表中員工福利及花紅基金的款項已在按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調整為經營開支，因為董事認為該資金將用於支付附屬公司的員工福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短期存款及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極微的短期高流動性資產。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時，管理層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本集團會按持續經營基準對估計及相關假設進行檢討。於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於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i)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ii)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披露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關鍵來源，該等關鍵假設及其他關鍵來源均有導致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將就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適當撥備，並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按照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結果，就呆壞賬作出撥備。倘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餘額或不能收回，則會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使用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間的差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低，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8披露。

存貨陳舊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估值。本集團亦會定期檢查及檢討存貨水平，以識別滯銷及陳舊存貨。減值虧損金額乃按存貨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識別存貨減值須對預計可變現淨值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可變現淨值較成本為低，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存貨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9披露。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於財政年度，管理層信納，過往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無發生變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3。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管理層會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進行減值檢討。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用於計算現值的適當貼現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分別於附註13及11披露。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a) 資本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資本間的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並確保所有外部資本規定得到遵守。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繳足股本、累計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會持續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管理層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新股發行、股份購回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借貸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借貸淨額則按報告期末的定期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往年並無變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符合外部借款的所有資本規定。

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現金借貸淨額	(207,078)	27,545	80,668
總權益	852,709	675,664	531,278
淨資本負債比率(%)	(24.28)	4.08	15.1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b) 金融工具類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7,227	987,423	817,0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	2,500	2,500
金融負債			
借貸及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	388,739	682,253	519,934
本公司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062	10,723	25,163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	4,423	7,694	5,763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短期銀行貸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中。

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以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會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i)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的財務風險主要為外幣兌換率及息率的變動。管理層監察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該風險的方式概無重大變動。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ii)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經濟環境為中國，因而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然而，本集團的若干買賣以美元(「美元」)、新加坡元(「坡元」)及歐元(「歐元」)計值，該等貨幣均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以印度盧比(「印度盧比」)及港元(「港元」)計值的交易有限。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集團		
美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11	3,027
貿易應收賬款	6,278	24,77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30
貿易應付賬款	2,008	991
<hr/>		
坡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34	8,328
<hr/>		
歐元		
短期貸款	—	10,221
貿易應付賬款	—	1,460
<hr/>		
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5,693	—
<hr/>		
印度盧比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55	799
<hr/>		
本公司		
現金及現金等值		
美元	977	979
坡元	26,634	8,328
港元	75,693	—
<hr/>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美元	5,706	—
<hr/>		

本集團已制訂對沖政策，以使不明朗因素與因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幣波動風險增加而導致喪失機會的風險達致平衡。外匯遠期合約可用於消除外幣風險。本集團尚未訂立該等遠期合約，惟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續)

(ii) 外幣風險管理 (續)

外幣敏感性

下表詳列人民幣(「人民幣」)兌相關外幣10%變幅的敏感性。10%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外匯風險所用的敏感度系數，代表管理層對外匯率的潛在變動作出的評估。敏感性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期末就外匯匯率10%變幅作出換算調整。下表所列正(負)數表示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10%時溢利及其他權益的增加(減少)數額，以及人民幣兌相關外幣貶值10%時其對年內溢利將構成等值而相反的影響。

	美元影響		坡元影響		港元影響		其他影響*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損益								
本集團	(928)	(2,685)	(2,663)	(833)	(7,569)	—	(336)	1,088
本公司	(668)	(98)	(2,663)	(833)	(7,569)	—	—	—

* 其他包括歐元及印度盧比。

本期，本集團對匯率變更的敏感性增加(二零零九年：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增加(二零零九年：減少)。

(i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定息或浮息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則主要與其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定息或浮息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有關。然而，由於銀行結餘均屬短期性質，因此上述有關銀行結餘的風險甚微。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利率掉期以對沖有關借貸公平值變動的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制訂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會考慮於有需要時重組本集團的信貸融資。

本集團所面臨的金融負債利率變動風險乃於下文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中詳述。

利率敏感性

下述敏感性分析乃根據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利率風險而釐定。就定息及浮息銀行借貸而言，此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末的未償還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而編製。當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會使用50個基點增減，其代表管理層對潛在利率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363,000元(二零零九年：減少/增加人民幣495,000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面臨定息及浮息借貸利率風險所致。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iv)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指因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納一項政策，即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在取得足夠抵押品的情況下(如適用)進行交易，以減低因違約而引致財務損失的風險。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須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上限。本集團會使用公眾可獲得的財務資料及其本身的交易記錄對其主要客戶進行評級。本集團僅與信貸質素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其風險及其對手方的信貸評級，而其完成的交易總值則分散於經認可的對手方。信貸風險乃透過經管理層審批的對手方上限加以控制。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預付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客戶應佔貿易應收賬款賬面值分別超逾約86% (二零零九年：93%)，因此本集團存在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該等客戶多數與本集團具有長期穩健的關係，主要是具有良好的信貸質素。本集團管理層一般僅向信貸評級良好的客戶授出信貸，同時亦會密切監察逾期的貿易債務。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每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並會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呆賬減值。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與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預付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被顯著減低。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原材料供應商並無分佔貿易預付款項的任何賬面值。為最大限度地減低風險，貿易預付款項一般僅支付予信貸評級良好及與本集團交易記錄良好的供應商。

與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因為有關銀行均為中國聲譽卓著的銀行機構。

倘交易對手未能於報告期末履行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相關的責任，則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所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其他詳情分別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7及8。

(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向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會監察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符合貸款契約。

未提取融資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續)

(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及利息風險分析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下表詳述非衍生金融資產的預期到期日。下表根據金融資產未貼現合約到期情況(包括該等資產將賺取的利息，惟本集團及本公司預期現金流量將於不同期間出現者除外)而編製。調整列表代表到期分析中包括的金融工具應佔未來潛在現金流量，惟有關現金流量並無計入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貿易應收賬款	—	626,702	—	—	626,702
其他應收款項及 預付款項	—	851	—	—	851
定期存款	0.05	309	—	*	30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0	252,198	—	(5,429)	246,76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	63,973	—	(1,377)	62,596
總計		944,033	—	(6,806)	937,227
二零零九年					
貿易應收賬款	—	718,172	—	—	718,172
其他應收款項 及預付款項	—	1,089	—	—	1,089
定期存款	0.15	292	—	*	2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7	149,698	—	(2,314)	147,3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7	122,378	—	(1,892)	120,486
總計		991,474	—	(4,051)	987,423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其他應收款項 及預付款項	—	5,759	—	—	5,75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0	105,260	—	(2,266)	102,994
定期存款	0.05	309	—	*	309
總計		111,328	—	(2,266)	109,062
二零零九年					
其他應收款項 及預付款項	—	1,416	—	—	1,41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7	9,157	—	(142)	9,015
定期存款	0.15	292	—	*	292
總計		10,865	—	(142)	10,723

* 該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續)

(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及利息風險分析(續)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基於議定還款條款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表格乃按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須償還的最早日期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等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至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貿易及其他	—	170,068	104,968	73,703	348,739	348,739
應付款項	—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4.85	—	—	40,898	40,898	40,000
總計		170,068	104,968	114,601	389,637	388,739
二零零九年						
貿易及其他	—	196,318	216,747	93,967	507,032	507,032
應付款項	—	—	—	—	—	—
短期銀行貸款	4.55	35,130	—	142,576	177,706	175,221
總計		231,448	216,747	236,543	684,738	682,253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其他應付款項	—	4,423	—	—	4,423	4,423
二零零九年						
其他應付款項	—	7,694	—	—	7,694	7,694

(v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上交易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分別根據所報市場買賣價格釐定；及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以可觀察的現時市場交易的價格或利率作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的公認計價模式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續)

(c)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續)

(v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續)

本集團採用公平值層級分類公平值計量方式，有關公平值層級反映計量所運用的主要輸入值。公平值層級分為以下級別：

- (a)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無調整)(第一層級)；
- (b)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包括於第一層級內的報價，惟可直接地(價格)或間接地(自價格引伸)可被觀察(第二層級)；及
- (c)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無法檢視的輸入值)(第三層級)。

就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的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而言，兩項投資基金均分類為第二層級。

財政年度內各層級之間並無轉讓。

管理認為按攤銷成本於財務報表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5 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是指共同擁有的直接或間接股東及／或董事所構成的實體。在制定財務和營運決策時，如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者對另一方實施重大影響，則視為關連人士。

集團部分交易及安排乃與關連人士作出，根據各方共同確定的標準所作的該等交易及安排產生的結果反映在財務報表中。除另有說明外，結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與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購買原材料	6,769	7,227

附註：蘇州亨利通信材料有限公司為亨通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後者的一名董事為執行主席的直系親屬。

5 關連人士交易(續)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短期福利	5,969	9,3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7	67
總計	6,036	9,436

(a) 董事酬金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費	1,342	1,27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015	1,810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606	1,909
退休計劃供款	44	—
總計	4,007	4,989

(i) 獨立非執行董事

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Tay Ah Kong Bernard	572	470
徐澤光	522	424
譚志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委任)	—	—
總計	1,094	894

(ii) 非執行董事

應付非執行董事的費用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崔根香(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改任為執行主席)	—	188
張鍾	248	188
總計	248	37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5 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董事酬金的詳情如下：(續)

(iii) 執行董事

應付執行董事的福利如下：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相關 的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崔根香	597	—	—	597
宋海燕	723	606	44	1,373
徐國臣 [#]	695	—	—	695
總計	2,015	606	44	2,665
二零零九年				
徐國臣 [#]	1,810	1,909	—	3,719

[#] 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辭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零九年：無)。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6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246,769	147,384	102,994	9,015
定期存款	309	292	309	2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7,078	147,676	103,303	9,3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62,596	120,486	—	—
總計	309,674	268,162	103,303	9,307
銀行存款乃就以下各項而抵押：				
銀行貸款(附註15)	—	11,000	—	—
應付票據(附註16)	55,816	82,049	—	—
其他銀行信貸(附註29)	6,780	27,437	—	—
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	62,596	120,486	—	—

6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按2.204%(二零零九年:1.98%)的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期限約為三個月(二零零九年:三個月)。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定期存款按0.05%(二零零九年:0.15%)的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期限為三個月以內。

上述不以各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結餘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011	3,027	977	979
印度盧比	3,355	799	—	—
坡元	26,634	8,328	26,634	8,328
港元	75,693	—	75,693	—

7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人士	607,841	729,037
減:呆賬撥備	(15,762)	(15,762)
淨額	592,079	713,275
應收票據	34,623	4,897
總計	626,702	718,172

有關銷售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180天(二零零九年:180天)。本集團已整體就超過兩年的所有應收賬款全額計提撥備,因為根據過往經驗,超過兩年的應收賬款一般都無法收回。1至2年的貿易應收賬款乃根據來自銷售貨品的估計不可撤銷金額撥備,參考過往拖欠經歷而釐定。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確定客戶的信貸限額,並定期評估客戶的限額及信貸質素。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86%(二零零九年:93%)與中國聯通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三個其他主要客戶有關。約99%(二零零九年:97%)的貿易應收賬款來自中國的客戶。並無佔貿易應收賬款總結餘5%以上的其他客戶。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人民幣126,47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3,055,000元),於呈報日已過期的債務,而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限額仍視為可予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7 貿易應收賬款 (續)

下表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淨額的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		
0至180天	500,229	565,117
181至360天	97,288	149,860
1至2年	26,916	3,195
2年以上	2,269	—
總計	626,702	718,172

在確定貿易應收賬款能否收回時，本集團考慮由首次獲授信貸當日至呈報日期的信貸質素變化。因此，管理層相信，毋須進一步提撥超出呆賬撥備的信貸撥備。

上述不以各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結餘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6,278	24,779

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	8,505	22,930	666	—	—	—
就收購土地使用權						
支付的按金	5,760	5,760	3,396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2)	—	—	—	5,706	1,024	—
預付款項	324	129	112	10	—	—
可退回按金	3,278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851	1,089	671	53	392	382
總計	18,718	29,908	4,845	5,769	1,416	382

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內的呈報：						
流動資產	12,958	24,148	1,449	5,769	1,416	382
非流動資產	5,760	5,760	3,396	—	—	—
總計	18,718	29,908	4,845	5,769	1,416	382

上述不以各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結餘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30	—	5,706	—	—

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4,273	25,436
在製品	7,037	8,779
製成品	98,094	150,253
成本	129,404	184,468
減：過期存貨撥備	(1,027)	(221)
淨額	128,377	184,247
上述撥備變動：		
於年初	221	798
押記	806	—
撥回	—	(577)
於年末	1,027	221

就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80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零元)，並已就有關撇減的撥回削減人民幣零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77,000元)。過往的撇減隨着存貨按高於賬面值的價格出售而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10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有報價的投資基金(按公平值)	—	500
無報價的投資基金(按公平值)	2,000	—
非流動資產：		
無報價的投資基金(按公平值)	—	2,000

於有報價投資基金的投資可使本集團藉此機會透過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而取得回報，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率。該等基金的公平值乃按財政年度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報價計算。

無報價投資基金為一項通過於有報價證券權益投資的基金進行的一項投資。其將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且並無固定回報率。無報價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使用現金流量模式估計，按每年5.81% (二零零九年：5.76%) 的比率折讓。管理層認為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租賃土地

	本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			
於年初	24,376	20,980	20,980
添置	—	3,396	—
於年末	24,376	24,376	20,980
累計攤銷			
於年初	3,235	2,698	2,698
攤銷	560	537	—
於年底	3,795	3,235	2,698
賬面值	20,581	21,141	18,282
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流動資產	560	560	491
非流動資產	20,021	20,581	17,791
總計	20,581	21,141	18,282

該金額代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的土地使用權，按直線法於42至48年內攤銷。攤銷期與附屬公司營業執照所規定的營運期一致。

12 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無報價股本(按成本)		
於年初	320,961	231,784
資本化應收股息	—	88,826
資本化應收款項 添置	1,023	—
	—	351
於年末	<u>321,984</u>	<u>320,961</u>

附屬公司名稱	營業及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活動	實際權益及投票權	
			二零一零年 %	二零零九年 %
江蘇亨鑫科技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 電信及科技產品、生產 移動通信及移動通信系統 交換設備用射頻同軸電纜	100	100
Hengxin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印度	向印度電信營運商 推廣及買賣 本集團的產品	100	100

中國附屬公司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審核以作綜合。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江蘇省宜興市丁蜀鎮陶都路138號。

印度附屬公司由新加坡德勤有限責任合夥人制審核以作綜合。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91B Aggrawal Trade Centre, Plot No.62, Sector 11, CBD Belapur, Navi Mumbai, 400614, India。

財政年度內，本公司通過資本化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人民幣1,023,000元(相等於15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無)而增加於印度附屬公司的投資。二零零九年，本公司通過資本化其應收附屬公司的股息人民幣88,826,400元而增加其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投資。

與附屬公司之間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惟另有說明除外。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本公司關聯公司)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時對銷，並無於本財務報表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278	91,423	4,606	4,264	7,450	131,021
添置	941	1,110	1,567	206	56,164	59,988
轉讓	9,518	28,103	92	—	(37,713)	—
出售	—	(9)	(56)	—	—	(6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3,737	120,627	6,209	4,470	25,901	190,944
添置	115	159	716	5	15,572	16,567
轉讓	8,675	23,538	71	500	(32,784)	—
出售	—	(3)	(97)	—	—	(100)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2,527	144,321	6,899	4,975	8,689	207,411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473	30,803	3,162	1,773	—	40,211
折舊	1,337	9,147	385	659	—	11,528
出售	—	(6)	(49)	—	—	(55)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810	39,944	3,498	2,432	—	51,684
折舊	1,860	11,763	654	561	—	14,838
出售	—	(2)	(87)	—	—	(89)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670	51,705	4,065	2,993	—	66,433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27	80,683	2,711	2,038	25,901	139,260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57	92,616	2,834	1,982	8,689	140,978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u>本公司</u>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7
添置		26
出售		(10)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出售		(14)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hr/>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7
折舊		10
出售		(8)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折舊		9
出售		(14)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hr/>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hr/>

1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a) 遞延稅項資產		
於年初	2,398	2,070
計入損益	120	328
		<hr/>
於年末	2,518	2,398
		<hr/>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1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本年度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有關變動如下：

	應收款項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滯銷 撥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891	179	2,070
重新分類	79	(79)	—
計入(扣自)損益	394	(66)	32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4	34	2,398
計入損益	—	120	12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4	154	2,518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b) 遞延稅項負債

於年初	1,413	581
扣自損益	585	832
於年末	1,998	1,413

遞延稅項負債與中國子公司未分派收入有關。

15 短期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a)	20,000	—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b)	20,000	—
銀行貸款—無抵押(附註c)	—	165,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d)	—	10,221
總計	40,000	175,221

上述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結餘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歐元	—	10,221

15 短期貸款(續)

附註：

- (a) 無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零)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4.59%的實際固定年利率計息。
- (b) 無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零)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5.10%的實際固定年利率計息。
- (c) 無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為數人民幣165,000,000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介乎4.37%至4.86%的實際固定年利率計息。該貸款已於年內償還。
- (d)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九年，為數人民幣10,221,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人民幣11,000,000元的若干有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按2.4%的年利率計息。該貸款已於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為數人民幣1,403,58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44,309,000元)的未動用已承諾借貸融資。該借貸融資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

16 貿易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人士	137,213	158,035
應付票據	186,050	316,607
總計	323,263	474,642

為數約人民幣186,05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7,740,000元)的應付銀行票據乃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55,81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2,049,000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

貿易應付賬款包括欠付的貿易採購款項。與供應商議定的付款期限主要指自發票日期起計90日的信貸期。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賬齡：		
0至90日	192,781	286,955
91至180日	128,253	185,961
181至360日	1,044	1,532
超過360日	1,185	194
總計	323,263	474,64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16 貿易應付賬款(續)

上述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結餘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008	991
歐元	—	1,460

17 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營運開支	2,048	6,452	2,048	6,452
其他應付款項	23,428	25,938	2,375	1,242
總計	25,476	32,390	4,423	7,694

18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普通股數目(千股)	二零零九年 普通股數目(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坡元	二零零九年 千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336,000	336,000	40,766	40,766
已發行	52,000	—	17,576*	—
於年末	388,000	336,000	58,342	40,766
相等於約(人民幣千元)			295,000	205,771

* 發行開支淨額達2,075,000坡元(人民幣10,681,000元)。

本公司擁有一類並無面值亦無附帶權利收取固定收入的普通股。

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就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雙重上市發行金額達17,576,000坡元(等於人民幣89,229,000元)的52,000,000股新普通股。

19 一般儲備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u>法定盈餘公積金：</u>		
於年初	87,287	62,341
自損益轉出	17,552	24,946
於年末	104,839	87,287

20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因於二零零四年收購中國附屬公司而產生的中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成本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21 收益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貨品：		
射頻同軸電纜	1,011,635	1,344,014
電信設備及配件	171,496	271,251
總計	<u>1,183,131</u>	<u>1,615,265</u>

22 其他經營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4,732	3,362
政府補貼	9,732	2,856
政府補貼—就業補助計劃	33	3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09	698
其他	686	605
總計	<u>15,292</u>	<u>7,557</u>

23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研發開支	7,054	8,437
捐款	500	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8	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21	(1,553)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1,472	—
其他	949	1
總計	<u>10,404</u>	<u>7,390</u>

* 該金額指本集團持作買賣投資(包括年內買賣的中國上市基金)的公平值減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24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9,723	16,013

2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釐定：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滯銷撥備(撥回)	806	(577)
租賃土地攤銷	560	537
已付的審計費用：		
— 本公司審計師	425	390
— 其他審計師	713	1,06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60,664	1,303,156
界定供款計劃成本	2,662	2,2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38	11,528
董事酬金		
— 本公司董事	2,665	3,719
— 附屬公司董事	549	439
董事費用—本公司董事	1,342	1,270
雙重上市開支撇銷	8,210	—
員工福利開支	42,015	64,50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21	(1,5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	5
已付的非審計費用：		
— 本公司審計師	20	26
— 其他審計師	—	—
研發開支*	7,054	8,437

*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已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計劃」)，據此附屬公司須向計劃作出其僱員底薪24%的供款，以向彼等的退休福利撥付資金。地方市政府承諾承擔附屬公司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附屬公司於計劃下的唯一責任為持續繳納上述計劃項下所需的供款。計劃項下的供款於發生時自損益中扣除。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年度而言，已到期但並無向計劃支付的供款約為人民幣23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92,600元)。

收取最高薪酬的五名員工

年內本集團收取最高薪酬的五名員工包括1名董事(二零零九年：1名董事)。支付予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附註5。

25 除所得稅前溢利(續)

年內支付予本集團收取最高薪酬的4名非董事員工的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16	2,127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1,837	2,209
退休計劃供款	53	62
總計	3,506	4,398

薪酬在下列範圍內的非董事僱員的數目如下：

	員工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3	2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2
總計	4	4

26 所得稅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21,639	23,846
預扣稅	—	4,675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70	39
遞延(附註14)	465	504
淨額	22,174	29,064

稅項開支與除得稅前溢利乘以法定稅率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4,729	178,930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1,182	44,73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150	4,291
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的影響	(15,228)	(24,673)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70	39
預扣稅	—	4,675
實際稅項開支	22,174	29,06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26 所得稅(續)

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應課稅收入。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率為17% (二零零九年：17%)。

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該附屬公司(一家外商獨資企業)，乃於中國沿海經濟開放區城市建立，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二零零八年，該附屬公司獲授「高新技術企業」稱號，且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三個財政年度的適用實際稅率將為15%。

二零一零年前，該附屬公司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營運的自首兩個獲利年度起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隨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的三個財政年度須繳納的企業所得稅減半。

該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為15.0% (二零零九年：12.5%)。

Hengxin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該附屬公司於剛結束的財政年度並無應課稅收入。

2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溢利及下文所示股份數目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02,555	149,866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千股)	337,282	336,000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基本	30.4	44.6

於本財政年度，由於並無已發行及／或已授出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悉數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28 股息

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剛結束的財政年度派付首次及末期獲豁免稅項股息每股普通股0.0077坡元，共計2,988,000坡元(等於人民幣15,383,000元)。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報告期後事項，該金額不視為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獲豁免稅項股息每股普通股0.0091坡元，共計3,059,000坡元(等於人民幣14,719,000元)已派付予股東。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獲豁免稅項(第一層級)股息每股普通股0.0035坡元，達1,176,000坡元(等於人民幣5,496,000元)已派付予股東。

29 或然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銀行存款作抵押：		
擔保書	111	10,457
信用證	6,669	16,980
總計	6,780	27,437

30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開支的經營租約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769	77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有與於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有關的未履行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90	686	222	246
兩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4	895	318	516
總計	1,054	1,581	540	762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倉庫物業而應付的租金。經磋商釐定的租約年期為一至三年(二零零九年：一至三年)。

31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決定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上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作為釐定其經營分部的基準。

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以及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編製並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資料劃分業務單位。

就以管理為目的，本集團分成三條核心產品線，射頻同軸電纜、電信設備及配件以及其他。該等產品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獨立董事袍金、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及企業層面的財務費用的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

分部間轉讓：分部收益及開支包括業務分部之間的轉讓。分部間銷售按當時的市價定價。該等轉讓於綜合時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31 分部資料 (續)

有關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射頻 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 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二零一零年					
收入	1,011,635	171,496	—	—	1,183,131
分部業績					
分部溢利	115,212	19,531	—	(12,233)	122,510
利息收入	4,046	685	—	1	4,732
其他收入					10,560
其他開支*					(3,350)
財務費用	(8,314)	(1,409)	—	—	(9,72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4,729
所得稅					(22,174)
年內純利					102,555
二零零九年					
收入	1,344,014	271,251	—	—	1,615,265
分部業績					
分部溢利	167,651	33,835	—	(15,147)	186,339
利息收入	2,797	564	—	1	3,362
其他收入					4,195
其他開支*					1,047
財務費用	(13,324)	(2,689)	—	—	(16,0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8,930
所得稅					(29,064)
年內純利					149,866

* 不包括研發開支

31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指各經營分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存貨、可供出售投資、租賃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指各經營分部的短期貸款、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以及遞延稅項負債。

	射頻 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 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報表					
二零一零年					
資產：					
分部資產	974,528	165,933	649	—	1,140,461
未分配資產				109,087	109,087
總資產					1,249,548
負債：					
分部負債	335,536	56,880	—	—	392,416
未分配負債				4,423	4,423
總負債					396,839
二零零九年					
資產：					
分部資產	1,127,487	227,554	—	—	1,355,041
未分配資產				10,747	10,747
總資產					1,365,788
負債：					
分部負債	567,834	114,596	—	—	682,430
未分配負債				7,694	7,694
總負債					690,124

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指企業層面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分配企業負債指企業層面的其他應付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31 分部資料 (續)

	射頻 同軸電纜 人民幣千元	電信設備 及配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零年					
資本開支	13,611	2,307	649	—	16,567
折舊開支	12,679	2,150	—	9	14,838
租賃土地攤銷	479	81	—	—	560
存貨滯銷撥備	725	81	—	—	806
二零零九年					
資本開支	54,396	10,978	—	374	65,748
折舊開支	9,584	1,934	—	10	11,528
租賃土地攤銷	447	90	—	—	537
存貨滯銷撥備	(480)	(97)	—	—	(577)

地域分部

本集團客戶所在地區主要包括中亞、南亞及其他。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有關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資料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亞	1,148,809	1,526,800	169,200	169,851
南亞	28,325	85,165	77	148
其他	5,997	3,300	—	—
合計	1,183,131	1,615,265	169,277	169,999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353,001	373,220
客戶B ¹	236,704	594,634
客戶C ¹	173,191	263,120
客戶D ¹	127,340	—
總計	890,236	1,230,974

¹ 來自射頻同軸電纜的收入。

32 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90	4,225	—	—
捐款承擔	8,000	8,500	—	—
總計	<u>22,590</u>	<u>12,725</u>	<u>—</u>	<u>—</u>

計入附註13樓宇中的款項約為人民幣7,320,000元，該款項與建造於一幅位於中國的土地（「第五號土地」）上的若干構築物有關，本集團已預付人民幣5,760,000元作為向擁有人收購該幅土地的按金，惟本集團尚未取得土地證書。董事認為，第五號土地很可能會被拍賣。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的董事決議案，董事議決按估計價格人民幣6,800,000元或由董事授權的更高價格參與未來第五號土地的拍賣。

中國附屬公司已承諾自二零零七年起每年向中國一家慈善機構捐款人民幣500,000元，為期二十年。

33 過往年度的調整及重新分類

就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雙重上市以及本公司股本中新普通股的發售而言，本公司就其上市申請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遵循香港的現行市場慣例。之後，管理層重新評估及重估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及釐定其功能貨幣將為中國的人民幣。因此，本公司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外幣匯率變動影響及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申請追溯變更。

此外，管理層亦釐定二零零四年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的資產淨值收購成本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由於共同控股，應根據合併會計法入賬列為特別儲備而非商譽。

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已作出若干重新分類，以提高本年度財務報表的可比性。

因此，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賬面以及各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經已修訂。比較數字已予調整至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續)

33 過往年度的調整及重新分類 (續)

重列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及重新分類的影響如下：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全面收益表				
收入	1,214,179	—	—	1,214,179
銷售成本	(988,960)	—	—	(988,960)
毛利	225,219	—	—	225,219
其他經營收入	8,751	—	(1,346)	7,405
分銷開支	(48,530)	—	—	(48,530)
行政及一般開支	(35,919)	—	5,460	(30,459)
其他開支	(644)	(3,610) ^{#1}	(4,114)	(8,368)
財務費用	(21,743)	—	—	(21,7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27,134	(3,610)	—	123,524
所得稅開支	(16,781)	—	—	(16,78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3,610)	3,610	—	—
年度溢利指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06,743	—	—	106,743
二零零八年權益變動表				
股本	205,771	—	—	205,771
一般儲備	62,341	—	—	62,341
匯兌儲備	(4,033)	4,033	—	—
特別儲備	—	(6,017)	—	(6,017)
保留盈利	273,216	(4,033) ^{#2}	—	269,18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537,279	(6,017)	—	531,278
二零零八年財務狀況表				
商譽	6,017	(6,107)	—	—
特別儲備	—	6,107	—	6,107
租賃土地	21,678	(3,396) ^{#5}	—	18,28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49	3,396	—	4,845

33 過往年度的調整及重新分類(續)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全面收益表				
收入	1,615,265	—	—	1,615,265
銷售成本	(1,302,579)	—	—	(1,302,579)
毛利	312,686	—	—	312,686
其他經營收入	9,148	—	(1,591)	7,557
分銷開支	(82,768)	—	—	(82,768)
行政及一般開支	(43,579)	—	8,437	(35,142)
其他開支	(506)	(38) ^{#3}	(6,846)	(7,390)
財務費用	(16,013)	—	—	(16,0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8,968	(38)	—	178,930
所得稅開支	(29,064)	—	—	(29,064)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22)	38	—	16
年度溢利指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49,882	—	—	149,882
二零零九年權益變動表				
股本	205,771	—	—	205,771
一般儲備	87,287	—	—	87,287
匯兌儲備	(4,055)	4,071	—	16
特別儲備	—	(6,017)	—	(6,017)
保留盈利	392,678	(4,071) ^{#4}	—	388,60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681,681	(6,017)	—	675,664
二零零九年財務狀況表				
商譽	6,017	(6,107)	—	—
特別儲備	—	6,107	—	6,107
租賃土地	26,901	(5,760) ^{#5}	—	21,14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4,148	5,760	—	29,908

附註：

- #1 -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坡元變更為中國的人民幣的影響作出調整。
- #2 - 列賬第#1項下的調整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匯兌人民幣423,000元。
- #3 - 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坡元變更為中國的人民幣的影響作出調整。
- #4 - 列賬第#2及第#3項下的調整。
- #5 - 重新分類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按金。

34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差異。

股權統計數字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

股份類別	:	普通股
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	:	388,000,000股
投票權	:	每股一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股權分佈

持股量	股東數目	%	股份數目	%
1-999股	5	0.34	1,033	0.00
1,000-10,000股	616	42.25	4,137,780	1.07
10,001-1,000,000股	821	56.31	46,675,000	12.03
1,000,001股及以上	16	1.10	337,186,187	86.90
總計	1,458	100.00	388,000,000	100.00

二十大股東

名稱	股份數目	%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9,081,000	33.27
2 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90,294,662	23.27
3 CITIBANK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31,253,000	8.05
4 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28,082,525	7.24
5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 PTE LTD	21,140,000	5.45
6 CIMB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8,521,000	2.20
7 CHUA BENG CHENG	5,190,000	1.34
8 UOB KAY HIAN PTE LTD	4,433,000	1.14
9 OCBC SECURITIES PRIVATE LTD	4,057,000	1.05
10 WAN QINGSONG	3,144,000	0.81
11 PHILLIP SECURITIES PTE LTD	3,105,000	0.80
12 RAFFLES NOMINEES (PTE) LTD	2,034,000	0.52
13 DBS NOMINEES PTE LTD	1,975,000	0.51
14 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TD	1,925,000	0.50
15 SOH BENG HUAT	1,828,000	0.47
16 UNITED OVERSEAS BANK NOMINEES PTE LTD	1,123,000	0.29
17 ROYAL BANK OF CANADA (ASIA) LIMITED	961,000	0.25
18 NG SOK MENG EVELYN	900,000	0.23
19 CHIANG LIEW CHIN	700,000	0.18
20 SOH ENG TAI	693,000	0.18
總計	340,440,187	87.75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的主要股東
(按主要股東登記冊的記錄)

	直接權益	%	被視為 擁有權益	%
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	90,294,662	23.27	—	—
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	28,082,525	7.24	—	—
天行聯合證券有限公司	20,000,000	5.15	—	—
崔根香	—	—	90,294,662 ⁽¹⁾	23.27
張鍾	—	—	28,082,525 ⁽²⁾	7.24
紀曉波	—	—	20,000,000 ⁽³⁾	5.15

附註：

- (1) 崔根香因持有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故被視為擁有Kingever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的股份。
- (2) 張鍾持有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故被視為擁有Wellahead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
- (3) 紀曉波被視為擁有代名人公司天行聯合證券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而天行聯合證券有限公司的股份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

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公司約64.34%的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手冊第723條的規定及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位於The Fullerton Hotel Singapore, TDB Room (Lower Lobby), 1 Fullerton Square, Singapore 049178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其審計師報告。
(第1項決議案)
2. 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股份0.0077新加坡元（一級免稅）的第一次及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每股股份0.0091新加坡元）（一級免稅）。
(第2項決議案)
3. 重選以下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退任的董事：
崔根香先生（根據章程細則第89條退任）
宋海燕博士（根據章程細則第88條退任）
譚志昆先生（根據章程細則第88條退任）
[見說明附註(i)]
(第3項決議案)
(第4項決議案)
(第5項決議案)
4. 批准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額外董事費用4,100新加坡元。
(第6項決議案)
5. 批准支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費用320,000新加坡元，每季期末支付（二零一零年：270,000新加坡元）。
(第7項決議案)
6. 重新委聘Messrs Deloitte & Touche LLP為本公司審計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其釐金。
(第8項決議案)
7. 處理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處理的任何其他普通事項。

特別事項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8. 根據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161條以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第806條授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動議根據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161條以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第806條，授權及賦予本公司董事權力：

- (a) 隨時按本公司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以董事認為合適的目的向其認為合適的人士
 - (i) 以供股、紅股發行或以其他方式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及／或
 - (ii) 作出或授出可能或將會需要發行股份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統稱「工具」），包括但不限於增設及發行（以及調整）購股權、認股權證、債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的其他工具；

- (b) (即使本決議案所賦予的權力可能已不再生效) 根據本公司於本決議案仍然生效時授出的任何工具發行股份，

(「股份發行授權」)

惟：

- (1) 股份(包括根據按本決議案作出或授出的工具將予發行的股份)以及根據本決議案將予發行的工具之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按照下文(2)分段計算)中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五十(50%)，而其中將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按比例發行除外)的工具，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按照下文(2)分段計算)中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20%)；
- (2) (受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可能規定的計算方法所限)為釐定可根據上文(1)分段發行的股份及工具總數，已發行股份及工具的百分比須以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數目為計算基礎，並經作出以下調整：
 - (a) 因轉換或行使工具或任何可換股證券而產生的新股；
 - (b) 因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尚未行使並仍然存續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獲行使或歸屬而產生的新股；及
 - (c) 股份其後綜合或拆細；
- (3) 於行使本決議案賦予的股份發行授權時，本公司須遵守當時有效的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的條文(除非獲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豁免遵守)以及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
- (4)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被本公司撤銷或更改，否則股份發行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限期(以較早者為準)或(ii)如屬根據按本決議案作出或授出的工具將予發行的股份，則有效至根據工具的條款發行有關股份(以較早者為準)。

[見說明附註(ii)]

(第9項決議案)

9. 更新股份購回授權

動議根據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76C及76E條，授權本公司董事不時購買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不論在場內購買或在場外按平等機會參與計劃購買)，最多可購入本公司股本(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確定)中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10%)，出價最多為(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致股東的函件(「函件」)第1.3.4段內根據函件內所載的「購股授權的權力與限制」所界定的最高價格；而除非於股東大會上被本公司撤銷或更改，否則此項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限期(以較早者為準)。[見說明附註(iii)]

(第10項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0. 根據亨鑫購股權計劃授權發行股份

動議根據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第161條，授權及賦予本公司董事權力根據亨鑫購股權計劃（「計劃」）提出購股權（「購股權」）要約或授出購股權，並不時於本公司股本中配發及發行因行使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論於此權力仍然存續其間或其他時間授出）而須予轉讓或發行的該等數目的股份，惟在任何情況下，根據計劃將予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的股本中之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五（15%），而除非於股東大會上被本公司撤銷或更改，否則該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限期（以較早者為準）。

[見說明附註(iv)]

(第11項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林月華

公司秘書

新加坡，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說明附註：

- (i) 譚志昆先生如獲重選為本公司董事，將留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並將被視為獨立人士。
- (ii) 上述第9項決議案如獲通過，將賦予本公司董事權力，由本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限期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更改該項授權時（以較早者為準），發行股份、作出或授出可轉換為股份的工具並根據該等工具發行股份，數目合共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50%，其中最多20%可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按比例發行除外）。

為釐定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計算於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百分比時將以本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之時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庫存股份除外）總數為基礎，當中已就因轉換或行使工具或任何可換股證券、因於本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之時尚未行使並仍然存續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獲行使或歸屬以及股份其後綜合或拆細而產生的新股作出調整。

- (iii) 上述第10項決議案如獲通過，將賦予本公司董事權力，由上述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限期（以較早者為準），以在場內購買或在場外購買本公司的普通股，最多可按本公司函件第1.3.4段所界定的最高價格購入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10%）。進行購買或收購的基礎原因、授權及限制、用以進行購買或收購的資源來源（包括融資金額），以及根據購股授權購買或收購本公司普通股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賬目的財務影響已於函件內詳述。
- (iv) 上述第11項決議案如獲通過，將賦予本公司董事權力，由上述大會日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限期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更改該項授權時（以較早者為準），不時因根據計劃授出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本公司股份，於整個計劃期間內合共發行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十五（15%）。

重要提示： 即使第9、第10及第11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本公司仍須不時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發行證券、購回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相關規定。

附註：

1.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委任代表的文書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為50 Raffles Place Singapore Land Tower #32-01 Singapore 048623（就新加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就香港股東而言）。
3. 如股東為法團，委任委任代表的文書必須由其正式授權高級職員或受權人蓋章或親筆簽署。
4. 名列本公司寄存登記冊（定義見新加坡公司法第130A條）的寄存人如未能親身出席但欲委任代名人代其出席及投票，或倘該寄存人為法團，應填妥寄存人代表委任表格並由其正式授權高級職員或受權人蓋章或親筆簽署，並最遲於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為50 Raffles Place Singapore Land Tower #32-01 Singapore 048623。



www.hengxin.com.sg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編號: 200414927H

10 Anson Road #15-07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電話: (65) 6226 2555 傳真: (65) 6221 9265

中國江蘇省宜興市丁蜀鎮陶都路138號

郵編 214 222

電話: (86) 510 87491482 傳真: (86) 510 87491427